

中央導報

週刊

第 二 卷 第 八 十 期

目 要

中日締約週年紀念專號

汪主席對中日締約一週年之聲明

汪主席對中日締約一年來之感想

締約一年來東亞局勢及外交之進展

締約一年來財政金融之調整及其進展

締約一年來軍事方面之進展

締約一年來交通事業之調整及其進展

締約一年來農工商鑛各業之調整及其進展

締約一年來教育事業之進展

締約一年來文化事業之進展

締約一年來東亞聯盟運動之進展

中日締約一週年

興亞之先覺 中日條約與全面和平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出版

(中 華 郵 政 登 記 認 爲 新 聞 紙 類)

汪兆銘題



中央導報

週刊

第二卷 第十八期

三十年十一月三十日出版

中日締約週年紀念專號目錄

汪主席對中日締約週年紀念之聲明	（1）
汪主席對中日締約一年來之感想	（2）
締約一年來東亞局勢及外交之進展	（4）
財政部	（6）
軍委會	（8）
辦公廳	（8）
締約一年來軍事方面之進展	（8）
締約一年來交通事業之調整及其進展	（12）
實業部	（15）
締約一年來各業之調整及其進展	（15）
教育部	（16）
締約一年來教育事業之進展	（16）
宣傳部	（21）
締約一年來文化事業之進展	（21）
東亞聯盟	（26）
中國總會	（26）
締約一年來東亞聯盟運動之進展	（26）
中日締約一週年	（33）
林柏生	（33）
興亞之先覺	（35）
周化人	（35）
中日基本關係條約與全面和平	（37）
朱明	（37）
時事述評	
我國參加防共協定	（42）
日本臨時議會之成果	（43）

現代史料

東條及東鄉在日議會演詞

（44）

國際日曆（下）

（46）

大事日誌

（自十一月十九日至二十五日）

（48）

圖片

世界一週間

（41）

中日簽約週年紀念

（封面）

日工廠女工業餘健身之體育館
美駐滬部隊撤退前指揮官哈瓦特訪日海軍司令古賀聯行
錫得尼市之澳軍行列
四駐華大使麥唐納呈遞國書後在國府禮堂前與汪主席合影
汪主席在官邸接見中外記者發表中日締約一年來之感想
英軍在馬來島登陸

（封底）



汪主席對中日締約一週年紀念之聲明

去歲今日中日基本關係條約之締結，實為中日兩國關係開一新紀元。蓋過去兩國間之糾紛，由於無共同理想無共同目的以共同奮鬥，故雖以兄弟之國，仍無以至於闕牆之爭。今於條約前文明白規定兩國互相尊重其本然之特質，於東亞建設以道義為基礎之新秩序之共同理想下，互為善鄰緊密提攜，以確立東亞永久之和平，並以此為核心，而貢獻於世界全體之和平，則共同理想共同目的已經樹立。第一條第一項，從積極方面明白規定互相尊重主權及領土，並於政治經濟文化等各方面，講求互助救陸之手段。第二項，從消極方面明白規定互相撤廢足以破壞兩國間好誼之措置，且將來亦禁絕之。共同理想共同目的之具體的表現，於此亦已得其基幹。第三條以下，對於文化之協力，軍事之共同目標，經濟之互相提攜，為明白規定。第七條，日本國政府應撤廢其在中華民國所享有之治外法權，並交還其租界，則中國多年之屬望，為完成其為現代國家之必要條件，而近衛聲明，於此為諾言的實踐也。中華民國政府應開放其領域使日本臣民得居住營業，則日本明治維新後於撤廢治外法權之時所實施之先例也。此條約之精神，不規規於一時之軍事之利鈍，挾功利之見解，以重貽後來的糾紛，而務從遠大着想，以道義為基礎，確立兩國共存共榮之兩國百年大計，從此兩國得本於此共同理想共同目的，以為共同奮鬥，此為事變以來兩國同時反省同時努力之結果，故謂此條約為中日關係開新紀元，實為至當不易。



條約締結於今年，渝方仍然執迷不悟，倚賴第三國之勢力，以企圖阻撓東亞核心之大計，吾人於此至為痛心。惟全面和平應先從局部做起，實為吾人所深信，故吾人一年以來，一面講求種種方法，以促渝方之覺悟，一面於國民政府能力所及之地，先從事

於確立治安，改善人民經濟生活，以奠定和平基礎，樹立和平之模範，由此逐步展拓，以普及於全國。吾人深信方向不誤，努力不懈，則全面和平終能於最近期間促其實現。全面和平實現之後，戰爭狀態一切消除，隨戰爭狀態而發生之事實，亦一切消除，國民政府必更能專心致志，以謀有所貢獻於以道義為基礎之東亞新秩序之建設矣。

抑有進者，國民政府於去歲今日締結中日基本關係條約之際，同時發表中日滿共同宣言，東亞核心之精神面目，於此表明。今歲七月德義等國相繼承認國民政府，世界全體之和平，亦得所藉手以為貢獻。最近國民政府應日德義三國之邀請，加入防共協定，不惟將於東亞永拔赤禍之根源，且將於世界奠定和平正義之基石。國民政府為貫徹和平反共建國之主張，完成三民主義的中華民國之建設，於此當盡其最大之努力。所望全國人民，胥本於同憂患共安樂之精神，奮起邁進，以担負此偉大之時代的使命也。

汪主席對中日締約一年來之感想

國際防共協定展延五年，國民政府應日德義三國邀請，於十一月二十五日決定參加反共集團，全國關心時局人士，正在振奮激昂之際，而中日基本關係條約締結週年紀念日，又已到臨。此兩項關乎世界軸心與東亞軸心之重大事件，對於整個國際局勢發展前途，全世界人類之安全福祉，以及保衛太平洋建設東亞新秩序等，實有息息相關之密切聯繫。汪主席特於十一月二十六日下午二時半，接見首都中外記者團，發表中日締約，以及三國發表共同宣言一年來之感想。茲備錄 主席談話如次：

中日基本關係條約締結周年紀念之前數日，本人與諸位得有機會互聚一堂，非常愉快。自從中日締約後，我人即根據條約精神，致力於中日和平，建設東亞新秩序，雙方互以道義的精神，作為實行條約之共同目標。前幾天宣傳部長曾向我報告，各位所提出有三個問題：（一）締約以來國民政府對於外交處理之經過；（二）締約以來對於鞏固和平基礎的工作；（三）新國民運動之意義。如今就這三個問題，對諸位略說一二。

關於外交方面，可分成兩點：第一為東亞軸心之確立，第二為世界反共軸心之結成。自從中日締結基本條約，以及三國宣言後，我人即發起東亞聯盟運動，此運動乃根據條約精神，以政治獨立，軍事同盟，經濟提攜，文化溝通，為其綱領，宣傳東亞聯盟思想。今年二月以來，東亞聯盟思想運動，經過一番努力，日有進展，本年八月間在廣州舉行之東亞新聞記者大會，以及最近日本所成立之興亞同盟，同具有此種意義。興亞同盟，雖與東亞聯盟不盡相同，而其根本理想，在謀東亞民族之合作，求東亞軸心之結成，則完全是一樣的。本年六月間，本人在東京時，曾向記者談及國際局勢，不論如何變化，而東亞軸心是不變的。中國已於昨日加入國際防共協定。在前幾天日德義三國以邀請中國加入協定之意相告，本人即毫不躊躇，決定加入。回想民國二十四年在防共協定最初醞釀成立之時，本人即主張中國參加，後來因事蹉跎，未能實現，终于在二十六年間不幸而爆發此次之中日事

變，如今想起，真不勝其感慨。以上所說，一是東亞軸心，一是世界防共軸心，這兩個軸心，必須求其鞏固。固然目前國際局勢演變如何，日美談判前途如何，未能逆測，但我人願與友邦堅守軸心精神，在憂患之中，共同奮鬥，是可以斷言的。

關於鞏固和平基礎的工作，我在今年春間，就指出確保治安，改善民生兩點。一年以來，循此努力，自本年七月起，舉辦清鄉，並得友邦的協力，地方治安以次恢復。九月間和各位相見的時候，第一期工作業已完畢，刻下第二期工作，正在推進之中。此外自李長江率部來歸後，蘇北軍事形勢，漸告好轉，鹽城為共匪根據地，如今已肅清。共匪在和平領域之下，李部來歸時，僅有一縣，今則已達六縣，來歸之軍隊，亦日見增多，所以最近有蘇北行營之成立，切實進行確立治安，改善民生的工作。致於建軍方面，則有中央陸軍軍官學校之創設，復興經濟，則有中央儲備銀行，調劑民食，則有糧食管理委員會與物資統制委員會。雖然因環境關係，困難很多，但只有在困難中努力奮鬥，一步一步求其改善。我們對於人民生活，至為關切，但在全面和平尚未實現，世界戰亂猶未平息之今日，則人民生活，在在不能免於戰禍之影響。我們於此，只有一面將以忍耐，一面盡其最大可能之努力，以期渡此難關。換句話說，我們只有努力鞏固和平的基礎，以促戰禍之結束，和平之實現。即在和平未實現之前，亦必盡其可能，一點一滴求人民生產力之增進，使稍負擔其不能負擔之負擔。

說到新國民運動，其基本原則，已見四中全會宣言。扼要言之，實有兩大意義，一是消極的，一是積極的。從消極的意義說來，自從廿六年事變以來，中國遭遇空前浩劫，在此浩劫中，我們發現了國家民族的種種弱點，發現了以後，我們應當拿出勇氣去承認，並且拿出勇氣去糾正。從積極的意義來說，我們現在負擔和平反共建國的責任，並且進一步貢獻於世界之和平，這種責任是十分重大，這種工作是十分艱鉅的，沒有新的精神，決不能擔負這種責任。所以新國民運動，一個「新」字，第一是糾正錯誤，把舊的一起廓清，第二是要喚起新的精神。至其推行，決不能跟以前的新生活運動一樣，走上機關化，官僚化的覆轍。我們打算不另立機關，因為政府方面，已有宣傳部和社會運動指導委員會，此外還有中國國民黨，有東亞聯盟中國總會，有其他民衆團體，只要綱領決定，均可分別負責推行。至於新國民運動的綱領，現正在草擬中，不久便可公布。以上三點，均就各位的問，簡單答覆。總括一句話，中國有一句諺語，「共患難，共安樂」，我們可以進一步的說，「能夠共患難，方能夠共安樂。」中日事變以來，中國固然很苦，日本也受了不少痛苦，國民政府同人深知國力還未充實，民力也未充實，對友邦不能有多大的幫助，然共患難的精神則是我們所抱持，以此自勉，並以此共勉的。這種精神，也就是中日締約的精神。我們本此精神，共同奮鬥，今日共憂患，才做得到將來的共安樂。本人今日願以這個意義，紀念中日條約之締結，同時以此意義，努力以求中日條約之實踐。

締約一年來東亞局勢及外交之進展

褚民誼

中日條約，經雙方開誠研討與慎重審議之後，於去年今日，正式簽訂。條約簽訂的基本精神，即在中日兩國應為友，不應為敵，因

中日兩國，文化相同，壤土相接，相合則共榮，相離則兩弊，這是自然的道理。不幸過去兩

國，相處關係，未曾明確，努力目標，未能一致，所以糾紛迭起，經數年的血戰，耗鉅量的

犧牲，雙方始澈底覺悟，中國深知苟無日本之諒解與援助，則國民革命，難於成功，日本深

知中日兩國苟於平等互惠之立場，作軍事外交之提攜，經濟產業之合作，則中國之日趨強盛

，實於日本有利而無損，所以中日兩國的提攜合作，是自然的趨勢。況且較近的世界潮流，

因國際競爭的劇烈，往往由利害相同的數國，

緊強結合，外則共禦侵凌，內則共謀福利，決無能超然自外，仍標舉光榮的孤立的。我國處

列強環伺之中，要想以一己之力，抗強禦暴，其勢實難，必須尋求與國，而東鄰日本，便是

我們最自然的友人。兩個接壤的國家，同文同種，同處東亞，同受外力的牽制，不戮力同心

，攜手共進，反互相猜嫌，互相嫉忌，事之可悲，無過於此。幸日方幡然改計，日本不以戰勝國自居，我國不以戰敗國自處，捐棄宿嫌，永歸於好，正式簽訂條約，謀兩國百年的大計，與東亞永久的和平，確立中日共同生存共同發達的基礎。

條約內容，悉經公佈，國人知之甚詳，概括言之，便是政治上彼此互尊重主權與獨立，經濟上以平等互惠為基調，凡所措施，必求互受其利，一年以來，兩國政府當局，苦心孤詣，

求其實施，如許多工廠的交還，一部統制的移管，都是這一年來努力的結果。雖因格於環境

，條約未能全部實現，但雙方真實之理解，懇摯之同情，與力求貫徹條約精神的勇毅及信心

，則終始如一，這是條約前途，可以樂觀的徵象。

或有人要責難，說條約雖經簽訂，但一年以來，實績如何，不免令人懷疑。這裏有兩種辯解：

1 條約規定今後中日兩國的根本關係，和共同目標，根絕兩國衝突的原因，樹立兩國親善的模楷，非一朝一夕，所能俾致，必經長期努力，方能貫徹。並且條約規定，頗多原則，運用之際，實施之時，對於具體問題，尚待另行議定，決非短期內可以完成的。

2 在日軍駐屯期內，繼續其作戰行為，吾人固忍受許多不便，但日軍撤退之期，須在兩國間恢復全面和平，戰爭狀態終了之時，而全面和平的恢復，戰爭狀態的終了，因淪方的繼續抗戰，遲遲不能實現，此種特殊事態，如不早日解除，則一部調整計劃，凡有涉及日方軍事行動的，一時很難實現，而民生疾苦，一時亦不易解除，所以淪方的盲目抗戰，不但虛耗國家僅有的元氣，消盡民族殘餘的精力，並

且阻礙條約的實施，加深人民的痛苦，重慶的民族英雄，實在是中國的罪人。

簽約以來，已經一年，這一年中的東亞局勢，隨世界情勢的激盪震撼，而愈加緊迫。其間變化，約分數期：

中

當條約簽訂的時候，法國已經降伏，德國在歐陸的霸權，幾已確定不移，那時的俄國，雖亟亟備戰，但是心懷恐懼，大量的軍需接濟，仍源源流入德國，重慶依違於蘇俄與英美之間，維持着微妙的局面，共黨為蘇聯辯護，曲加警解，但是重慶當局，終未能釋然於懷，渝共內訌，非常劇烈，到了本年六月，形勢陡轉，德蘇兵戎相見，使渝方從進退維谷中解救了出來，蘇聯接濟，已經斷絕，不得不全面偏向於英美，英美對渝方的策動，也日益頻繁，重慶赴美代表，絡繹於途，完全聽受美國的宰制，順從美國的指使，使美國得完成，其在遠東的佈置和太平洋的經營。迨日軍進駐越南，滇越鐵路封閉，渝方深受打擊，美國中心惶惶，因為他在遠東的勢力，岌岌可危，勢將被迫後退，因此利用渝方之心益切，所謂A B C D陣線，於是成立。渝方不惜盡其殘餘的力量，為英美兩國權益作解障，給人家從火中取栗。

央

導

報

(5)

最近日美關係，固很緊張，但未必無緩和的希望，渝方天天希望太平洋多事，其實太平洋戰爭一起，倒楣的最先是重慶。因為A B C D陣線中，渝方是最脆弱的一環，兵家所謂乘虛，最虛弱的地方，必先遭受嚴重的打擊。經過這幾年的戰事，自救不遑，還想幫人出頭，其愚何極。渝方宣傳以為藉美國之力，可獲最後勝利，其辭振振一部不知世界情勢的國民，往往受其矇閉，不知日美戰爭，未必發生，萬一爆發，日軍利用其在越南的海空據地，乘渝方之敵，併力西進，試問首當其衝的是誰，恐怕美國未動毫末，重慶已難保餘喘了。

我們的方針，是不論世界情勢，如何變化，我們始終以不動的信念，強化中日的和平軸心，努力國內的復興建設，如果自身沒有力量，任何有利的機會，都無法利用，如果自身有力量，任何難局，都能打開，使不利於我的局面，變成有利於我。我們的目標，是和友邦攜手邁進，努力使中日條約一一實現，收拾戰後的殘破，充實自己的力量，內求全面和平，外求安定東亞，若是像渝方所云，處殘敗之餘，猶能縱橫奔競於列強之間，不但欺人，抑且自欺，結果祇速禍而已。

這都以來，國府對外政策，在尊重各友邦之正當權益，並調整其關係，增進其友誼，此項政策，力行罔懈，以迄於今，尤以條約簽訂以後，我方此種精神，充分表現，所以德蘇諸友邦，在本年七月，相繼承認我政府，使邦交復入於正常狀態，彼此得開誠合作，共濟時艱，藉以安定世界的危局，促進世界的和平。尤以德蘇等國，現正對共產主義國家，進行英勇的鬥爭此與吾人之反共精神，契合無間。

吾人的最大目標，在條約前文，已經明確規定，就是確立東亞永久之和平，進而貢獻於世界全體之和平。我人此種努力於和平的意願，在舉世擾攘的今日，實足為一種安定的動力。

吾人今後仍抱最大的決心，力求條約的實施，完成和平建國的大業，希望重慶能够悔悟，知道無底抗戰，徒使生靈塗炭，從此幡然改計，使全面和平，早日實現，使國家民族，稍存命脈，全國上下，一德一心，致力於生產，努力於復興，則中國尚有前途，如果執迷不悟，那末將來的功罪，自有歷史作嚴厲判斷的。

締約一年來財政金融之調整及其進展

財政部

中

財政部一年以來，本既定方針，對於財政金融調整推進，不遺餘力，支出雖增，基礎益固，茲分項列舉如左：

一 關於歲計部份事項

財政部之國家歲計，可以概算表現之，概算內容，分爲兩大部份，一爲收入，一爲支出，去年上半年每月收支均約一千陸百萬

元，其後月有增加，至年底，已增爲二千六百餘萬元。迨本年度下半年，每月支出概數，驟達三千六百餘萬元之鉅，兩相比較，已激增一倍以上。同時收入方面，則隨財務之調整，亦有增加，雖未能按月收支相抵，而歲計則尙可勉爲平衡。此外地方收支，復經逐步整理，中央與省市縣之間，均已劃清界限，總以各能自給爲主旨，而對於各機關之

實際收支，亦常予以深切之注意，隨時推進

，力圖改善。其中關於國庫之支給，尤與各機關經費有密切關係。當二十九年四月還都之時，曾賴銀行借款，以爲挹注，迨年終則收支相抵，略有盈餘，截至本年十月底止，庫收約共三萬萬五千四百餘萬元，尙能永續現狀，以收抵支，則上項借款，亦可陸續償清，此關於歲計者一。

二 關於稅收部份事項

國家稅收，以關稅，統稅，鹽稅三項爲最鉅，海關收入，載之貿易冊中，凡進口，出口，轉口各稅，均有確實數字，可資比較。至若提回粵海，廈門兩關關稅，及提取海關徵存統稅稅收，變更關金單位計算方法，均與關務行政之推動及關稅收入之增加有密

切關係，而統稅之增收，亦可於稅率之修訂

及物品之選擇視之。其中如雪茄菸改六級制爲五級制，捲菸自四級制改爲五級制，復依五級制改訂稅率，均約增百分之五十，薰菸葉，啤酒，汽水，火柴，水泥，棉紗，以及土菸，土酒，均約增百分之十，火酒約增百分之五百，凡此均係奢侈消耗品，非人民日用所必需，故均量予加稅，合計統稅部份，月收已約近八千萬元。至若鹽稅，以場產爲稅收之源，海州鹽場，自經整理以後，鹽產日增，本年春掃計三百十餘萬担，秋掃尙未結束，現已掃起一百二十餘萬担，合計四百三十餘萬担，較上年產量二百七十餘萬担，已增百分之五十以上。本年一月，復經改定稅率，九月以後，又復一律征收新法幣，自上年十二月至本年十月，共收鹽稅一千四

報 導 央

百九十九萬餘元。此外，如繼續開征第一三兩類所得稅，本年預計，可約收一千萬元以內。創辦通行稅，亦可年收數百萬。至調整地方稅目，使之逐漸納入正軌，限制營業專稅物品種類，以杜浮濫，以及箔類稅之劃歸部辦，藉資整理，均為地方財政上之重要事業，此關於稅收者又其一。

三 關於金融部份事項

中央儲備銀行總行，本年一月六日在首都開業，上海分行、蘇州、杭州、蚌埠三支行，及蕪湖、常熟、南通、無錫、嘉興、揚州、太倉各地辦事處，亦次第開幕，工商經濟，得此扶助，日趨繁榮。所發新法幣，已普遍流通，截至十一月上旬為止，發行總額已達一萬五千二百餘萬元，以視昔日之中央銀行，於十七年十一月成立至二十四年年底七年間，發行兌換券一萬六千一百餘萬元兩

相比較，頗著成效。且金融為財政之命脈，並經財政部制定整理貨幣暫行辦法，外匯基金管理委員會章程，暨妨害新法幣治罪條例，一一施行，務探穩健步驟，使新法幣隨經濟之需要，自然發展，不以政治勢力，強迫行使。並以舊法幣為一般人民生命財產所寄，特定人民完糧納稅及對政府之支付，得以

舊法幣與新法幣同樣行使，以免損失。並自本年九月起，凡關鹽稅等國稅，及新法幣流通區域之地方稅，一律改用新法幣及其支票，以資便利，現在舊法幣價值日落，財政部派員調查，以圖補救，正在與各方會商。至先修正銀行註冊章程，及施行細則，及訂定省市銀行及信託公司暫行條例，並會同實業部修訂交易所交易稅條例，暨稽征簡章，先後公布施行，以負監督之責，一年以來，經濟復業及註冊給照之銀行，計有農商，華興，南京興業，南洋商業，中亞，建華，匯

源，蘇民，浙民，安民，及江蘇地方，廣東省，南京市等各銀行，此外如大成銀號，天津信孚信託公司，上海中國金業交易公司，中央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亦均准予立案，餘如處理指定人資產辦法，及准運鈔票護照辦法，亦均在切實實施之中，此關於金融者又其一。

以上各端，僅擇其舉大者言之，至若稅制之如何改進，稅目之如何釐訂，稅率之如何均衡，皆當於稅法中，就整個之計劃，為逐步之調整，俾歲出依歲入為權度，徐徐進行，以達於所欲達之境。不為積極之開源，更不為消極之節流，良以從前之量入為出，近於前足適履，而近世之量出為入，又與我國國民經濟未能適合，所以必取穩健之步驟，採切合之方法，使經濟能力之反映，與國家財政之伸張，如影之隨形，互相聯繫，是則培養稅源，在於此，籌維國計，亦在於此矣。

締約一年來軍事方面之進展

軍事委員會辦公廳

中

國府還都，內鑒於和平反共建設中國外鑒於協力禦侮，保衛東亞，設非整軍經武，無以策效圖功，用是盡心竭力，勉事建軍，惟因經濟有限度，形勢有禁格，進行之空礙滋多，預定之成功難副，所幸友邦協助，裨益殊宏，有識知歸，來附愈衆，建軍成績，略有可觀。茲將締約一年以來軍事進展，實效足徵者，分別建設軍隊，綏靖地方軍事教練，軍需經理，資源調查，臚列如次：

(一) 建設軍隊

導

甲 陸軍

一、擴充警衛師 爲鞏固京畿警備，強化軍隊實力，將警衛旅擴編爲警衛師。

二、設立首都憲兵司令部 憲兵業務，日趨繁重，爲求統一指揮，便利訓練將原有憲兵指揮部取銷，設立憲兵司令部，以專責成。

三、改編蘇浙皖綏靖軍 爲劃一建制，便利調遣，將蘇浙皖綏靖軍，改編爲第一方面軍，其所屬各地區部隊，共編成七師，三旅二團，計陸軍第一至第七師及獨立第八九兩旅，一

教導旅暨獨立第十第十一兩團，各該部隊，編成後，仍隸屬第一方面軍節制指揮，現又將獨立第八九兩旅，及吳廷階之第一團合編爲第九師，正在改編中。

四、收編李長江部 李長江率部來歸，改編爲第一集團軍，並以李長江充總司令，所部經點驗後，按其實有人數，編爲四師兩旅一團，計暫編第二十四至二十七師，及獨立第十第十一兩旅，暨直屬軍部特務團，仍駐蘇北各地，租負警備任務。

五、編成各部 先後來歸請求收編各部隊均已次第點驗頒給隊號所有以前和平建國軍等名義概予取消除上列警衛師及第一方面軍暨第一集團軍所屬外計(一)謝文達之第十師(二)李寶璉之第十一師(三)張啓黃之第十二師(四)第一軍張嵐峯所屬第十四第十六第十七第十八等四師(五)雙先電之第十五師(六)第二軍劉培緒所屬丁錫三之第十三師及張英傑之獨立第四團袁英傑之獨立第五團許雷聲之獨立第六團(七)蔡鑫元之第十九師(八)李運一之第二十師(九)陳玉璣之第二十一師(十)路朝元之第二十三師

(十一)劉相圖之第二十二師(十二)潘幹丞之第二十八師(十三)葉蓬之第廿九師(十四)鄭洗薰之第三十師(十五)文大可之第三十一師(十六)彭濟華之獨立第二旅(十七)李宗盛之獨立第三旅(十八)李亞藩之獨立第五旅(十九)張瑞京之獨立第七旅(廿)李實甫之獨立第十二旅

此外楊仲華部隊及張亞南之第五路與二三兩獨立團正在整編中。

六、成立修械所 本會修械所，於上年籌設，即行訂購器材，於本年五月，正式成立，除各部隊損壞槍枝均送該所修理外，並製造建國式步槍，試驗成績甚佳。

七、設立軍用無線電台 本會無線電台初創之際，僅與小數電台互相通報，現已擴大，在京設立總電台，各軍事要地，及部隊各設分台支台連絡通報。

乙 海軍

(一) 設立江陰基地隊 查江陰爲近畿門戶，長江天塹，實扼險要，經與友邦磋商，將基地讓渡，於三月一日成立江陰基地隊。

(二) 設立威海衛海軍基地部 二十九年

十二月十三日，友邦讓渡海軍艦及船艇同春明德東海海和及內火差艇等並接收青島芝罘石臼所運雲港各派遺隊設施在劉公島行讓渡禮。

(三) 設立廣州要港司令部 本會為統一海軍指揮權起見，於十月三十日令將廣東江防司令部改組為廣州要港司令部，直屬於海軍部，仍以招桂章為司令。

(四) 建設艦艇 國府還都以來，友邦讓渡各艦艇，自二十九年四月二十二日接收海興練習艦後，先後接收海軍軍艦，協力軍艦，江風測量艇，與同春明德東海海和內火差艇，以及最近接收之江宜江揚江權等艦艇又由友邦三菱造船所，先後代造北平江安江靖江寧江康等D型砲艇十二艘江一號至江六號E型砲艇十八艘，此外尚有經前維新政府移交之海綏海靖江綏江靖四艦艇。

丙 空軍

一、關於復興空軍，已訂有三年計劃，其要領——

第一年舉辦事項：一、健全航空行政機構二、設置航空站三、組織航空掩護隊四、舉辦航空學校五、設立航空修理工場六、組織航空教導總隊

第二年舉辦事項：一、擴充航空站場二、舉辦航空機械學校三、航空專門學校四、籌備組織航空部隊。

第三年舉辦事項：一、實行組織航空部隊二、擴充航空修理工廠三、籌設航空製造廠四

、籌設航空研究所其教育計劃係仿照前中央航空學校成規並參照美國航空教育制度擬訂。

二、訂購九五—一型軍用練習機三架及其附件，已於本年六月在常州飛機廠驗收。

三、擬向中華航空公司商議讓渡「比」吉克拉夫特「C-1」運輸飛機九架正在接洽中。

四、常州飛機場，已於本年十月成立，派空軍上尉陳仲璋為場長，並成立防空特務營，將原設軍士訓練班裁撤，歸併於防空特務營。

五、渝方(BEECHBAFF)號飛機前由譚治中等二員駕駛來歸，現在明故宮飛機場修理待用。

六、最近渝方空軍上尉，張揚勤，中尉湯厚運梁文華三員，同駕具備新式及重要效能之轟炸機一架來歸，已由航空署接收，並分別給予獎勵。

(二) 綏靖地方

甲 綏靖機關之增設

國府還都，首先注重於清剿匪共，安定地方，除華北已設治安總署，曾先後設立，蘇豫邊區綏靖總司令部，開封綏靖主任公署，武漢綏靖主任公署，閩粵邊區總司令部等各綏靖機關，各就指定區域內，辦理肅清勦撫事宜，現又增設左列之機關，以推進綏靖工作。

一、蘇皖邊區綏靖總司令部 辦理招撫清勦并規定該總部暫駐東台並以東台如皋海門鹽

鹽阜甯，一帶為其防地，其所屬部隊，業經派員點驗完竣，即日可正式改編，頒給隊號。

二、駐廣州綏靖主任公署 中央在粵部隊及粵省保安隊暫行混合編制，候綏靖告一段落，再行分別整編，為統一節制指揮，特設駐廣州綏靖主任公署，并將本會委員長駐粵辦公處撤消，廣東保安司令部，亦暫行裁撤。

三、軍事委員長蘇北行營 為就近處理蘇北地區之軍事及監督指揮該地區之政務，在清剿期間，特設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蘇北行營，劃泰縣東台鹽城阜寧興化淮安寶應高郵江都儀徵泰興靖江如皋南通海門啓東等十六縣，為管轄地區，并將駐泰縣之第一集團軍李長江部，駐東台之楊仲華部，駐寶應之第二十八師，潘幹丞部，駐興化之二十二師劉相國部，駐泰興之十九師，蔡益元部，受行營節制指揮。

乙 清剿匪共之經過

一、清剿江淮地區，匪共，赤匪，新四軍，第五支隊步兵三團，及偽縣府常備隊游擊隊約一團，連同偽政工人員等，號稱數萬餘名為該新四軍之中堅，盤據六合縣以北津浦路以東高郵湖以西，蘇皖毗連邊區一帶，竊據盱眙縣城為根據地，其偽司令部設置半塔集，偽行政委員會設竹鎮集，追使民衆組織農工商學，婦孺，抗日會，並設立抗日大小學校，強徵糧食，肆意擾亂，頗有赤化奸胎來安全椒嘉山天長六合儀徵江浦等八縣之企圖，當即令飭蘇浙皖綏靖軍總司令部，同友軍迅予清剿，以免蔓延

，據報清剿經過情形，計兩獲糧食五千擔，步槍手槍，及各軍用品甚多並擄偽官兵三十四名，敵匪受創潰散，復電令各地駐在部隊，相機協助友軍，剿擊，據各部報告，先經過壽縣含山高郵鳳台湖濱西河鎮長沙山，六合，天長，江都，句容，和縣，懷遠，吳興，泰縣等地，計十七次剿匪戰後兩獲步槍，手槍，輕機槍無算。

二、清剿蒙城亳縣偽匪，淪偽騎兵第六師及第二軍等部，共約六千餘衆，裝備齊全，前曾分擾亳縣蒙城一帶，當令飭蘇豫邊區，綏靖總司令派第二軍軍長張鳳峯等率部進剿敵匪受創，遠竄兩獲械彈及軍用品甚多。

三、清剿興化，東台等地偽匪，偽江蘇省政府主席韓德勤，率領第八十九軍顧錫九等，盤踞興化東台等地，流毒地方，民不堪命，會令飭第一集團軍及第一方面軍，會同友軍，大舉進剿，先後克復興化，東台各縣城，擄獲甚衆，現仍分途肅清殘部中。

四、其他如江南，江北，皖南，皖北，浙西，浙東，豫南，豫北，以及武漢，廣東等處，一年以來，清剿匪共小股則數百人，大股則數千人，或由國軍進剿，或由友軍助剿，克捷之報，日日相繼，其作戰之詳情，斬獲之細數，冊報軍委明確在案有非更僕可數，篇幅能盡者茲姑從略。

甲 陸軍 (三) 軍事教練

一、中央陸軍軍官學校 本會爲預備建軍，養成初級幹部起見，設立中央陸軍軍官學校，在未成立前，先設籌備委員會，所有應行籌備事項，均由該會統籌辦理，至本年九月籌備完竣，軍校正式成立，當將籌委會撤銷，設置校務委員會，指導校務，廣州武漢兩分校並已裁撤。

二、軍官訓練班 國府還都後，對於已編成各部隊之初中級軍官改善教育普及劃一訓練計，爰就各部隊中挑選上校以下准尉以上現職軍官，開始集訓，其第一期學員畢業後，已回各部隊服務，嗣後擬繼續召集以期普及教育。

三、軍士教導團 兵卒之良窳，胥視軍士教育之優劣，故欲建軍必須訓練軍士藉以立下級幹部基礎，中央陸軍軍士教導團已於本年九月間訓練期滿，暫不續募嗣後各部隊，得依照軍隊教育令，實施軍士教育。

四、中央陸軍初級軍官養成所 中央陸軍初級軍官養成所，係就軍士教導團已畢業之軍士中，抽選入學，以資深造，不日即將開課。

五、軍官講習所 查各方來歸部隊中，不乏優秀軍官，但欲涵養其性心，解除其煩惱，必須加以講習，故設立軍官講習所，現已準備開始訓練。

六、憲兵學校 首都憲兵司令部，經已成立，關於憲兵教育尤屬當前急務，經擬定籌設首都憲兵學校辦法，及組織條例，就憲兵司令部內附設籌備處，於本月十五日成立。

七、校閱計劃 本會陸軍大閱辦法，業經制定頒佈，所有已編各部隊，應即校閱，以資考察，警衛師已於十一月上旬實施，該師學術，內務經理衛生均能依照規定一般狀況，頗爲良好，其他各師旅亦將次第施行。

乙 海軍

一、中央海軍學校 中央海軍學校，第一期學生已於二十九年畢業，分航海輪機兩班，第二期學生於三十年畢業，暫不分科，第三期學生現正開始訓練。

二、海軍電信專修班 近來艦艇基地陸續增設，電信人材缺乏，爰設立海軍電信專修班，於本年十一月一日，在本京開始招考。

丙 空軍

一、中央空軍學校 吾國空軍素屬落後，航空署成立對於建設空軍已有縝密計劃，最近於空軍教育有中央空軍學校之設，實行招生，及考選兩種辦法，於本年十一月一日籌備成立，附設預備班，及高級班，其第一期學員班，已於本年九月十五日在常州舉行畢業。

(四) 軍需經理

近將軍委會第三廳軍政部軍需司，改組兼銷，設立經理總監，掌管陸海空軍經理事務，以謀軍需之充實，會計之統一，其一年來所辦業務如左：

一、編輯經理法規 爲使軍事機關學校及部隊明晰經理各項規程及格式起見，特將有關

經理之章制，會計，給與營繕各規程，蒐集彙編裝印成冊分發參考。

二、制定軍務費審核暫行規程 本會為最高統帥機關，關於軍務費核銷權，自應劃歸本會，經制定軍務費審核暫行規程，於二十九年十一月提出，中政會議決議，原則通過，三十年一月九日，照審查意見通過後，送國民政府公佈施行。

三、制定軍務費經臨各費預算計算施行暨領款程序 軍務費審核暫行規程，經中政會議決議通過，後為便於實行起見，制定軍務費經臨各費預算計算施行，暨領款繳款程序，於本年二月二十八日呈請 國府備案並分行政院，監察院，轉飭遵照。

(五) 資源調查

一、編輯石油資源叢書，暨編制重工業報告 石油為軍事上之最重要軍需品，而產銷供需情形尤為重要，故特選擇材料，編成叢書，以為借鏡，關於軍事需要之重工業報告，現已編有中國鋼鐵工業報告，中國動力工業報告，中國機械工業報告等。

二、調查重要資源進出口品 國際戰雲彌佈重要資源進出口調查，關係至巨故每月均編製調查報告。

三、編製中國礦產統計表 中國礦產豐富特編製中國礦產統計表，以供研究開發充實軍備

四、編製各月份資源市況統計 偵查商業

畸形發展之際，各項資源市況捉摸無定，統計調查工作，極為重要，故每月編製市況統計報告。

五、編製近十年資源進出口比較表資源進出口變化不一，特編製近十年主要資源進出口統計，以資比較，藉明趨勢。

綜如上述，一年以來，軍事進展，可得概觀。抑更有言者，建軍要旨，在教育良好幹部，鍛鍊軍事技術，陶冶軍人精神，養成一人期備一人之長，編成一師務收一師之用，且以三民主義為內在之修養，東亞聯盟為合作之指歸，更應掃除私人軍兵之陋風，完成國防軍隊之大業，凡屬陸海空軍學校部隊，倘能準此循序並進，則將來軍事之發展當勝於今日矣。

東亞聯盟月刊

國民三十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出版
第一卷 第五期 目錄

國父誕辰獻詞.....汪兆銘	從西歐文藝復興運動到東亞文藝復興
外求和平內求統一.....周佛海	運動的歷史的展開.....穆斌
東洋的智慧.....中山優	東亞聯盟與攻英戰略.....寧海生
興亞運動與強化國民黨.....袁殊	中日文化交流之一面.....武內義雄
從東亞和平到東亞聯盟的路.....絳峯	國際現勢縱橫論.....陸國韓
關於東亞聯盟協會運動要領.....石原莞爾	日本近代交通事業之發展.....李秋年
中日文化與東亞文藝復興.....周化人	遠東思想戰.....周航譯
文化溝通與思想戰線.....孟祺	東亞聯盟建設要綱.....荒投譯

東亞聯盟中國總宣傳委員會編

全國各大書局

經售處：中央書報發行所

南京建國書店

締約一年來交通事業之調整及其進展

丁 默 郵

中日基本關係條約附屬議定書及中日兩國全權委員關於附屬議定書了解事項，對於交通通信事項之需調整者，本有一儘事態之所許進行設法調整之約定，願以渝方抗戰，迄未終止，軍事對抗狀態，依然存在，而交通通信事業又與軍事行動息息相關，簽約一年以來，雖經前交鈔兩部長諸傅二先生苦心衝慮，銳意進行，然除郵權收回以後事業已有進展外，其他路電航各政，大體上均尚停滯於籌劃調整之階段，此實時會艱難之所致，要非人謀之不臧也。默郵受命兩月，自維輕才，時懷虎尾春冰之懼，茲逢簽約週歲紀念，自當檢陳往績，以勵來茲，吾人於撫事感時之餘，益痛抗戰誤國於深，為促進條約全部迅速實行計，促成全面和平之實現尤覺殷切也。

甲、關於郵政

一、收回郵權 前維新政府交通部對於所轄區域有郵政未能直接指揮監督，而前臨時政府則另設有郵政總局管理，華北各省之郵政成為別一系統，彼此各不相謀，國府收復還都

，本部以職掌所在，即謀收回郵權，統一管理，當時郵務負責人員深明大義，傾向和運，來部請予指導，惟以環境尚有顧慮為言，嗣經究明癥結所在，並與日本大使館及興亞院往復磋商，歷時頗久，始獲諒解，協力恢復本部直接指揮監督各郵區之職權，自是厥後，關於人事調動，業務狀況，暨其他一切重要事宜，均一律恢復事變前交通部管轄郵政總局成例，隨時報部請示，駐滬辦事處主任並按月到部述職請訓。

二、設立綜理郵政機構 華北政務委員會沿前臨時政府之舊制，另設郵政總局成為別一系統，已如上述，二十九年本部辦理郵資增加一案，事前商請有關各方協助，務期南北郵政，絕無畛域之分，此項交涉，初雖荆棘重重，終獲各方同意，均願將南北郵資同樣增加，同日實施，從前支離破碎之郵政系統，已放統一一之曙光。本部依照組織法第六條之規定，原應即日成立郵政總局，以便統一管理郵政，惟以國際通郵等關係情形較為複雜，在全面和平未達成前，自不得不暫定權宜辦法，先行設立郵

政總局籌備處，俾資統轄郵權，並為將來擴成總局之準備，近自中樞改革行政機構，本部歸併改組以還，華北郵政當局會來京而陳竭誠擁戴，此後南北郵政，當可漸趨統一管理矣。

三、規復郵政儲金 查郵政儲金，不僅為提倡儉德之要政，且因郵局設置，普及城鄉，實可溥利小民，培養國富，廣集細流，蔚為江海，總匯各地無用之游資，足供和平建國復興事業之運用，其效能決非普通銀行可與倫比，我國郵儲，創自民國八年，迄廿五年，已達五千萬元，信用日益昭著，乃因事變而告停頓，殊為可惜。事變時人民存款於內地錢莊商號，多被倒欠，信用掃地，惟郵儲令譽始終未嘗失墮。本部特於本年三月間詳為規劃，令飭和平區內各郵局，實行規復郵政儲金，重振旗鼓，以收富國裕民之宏效。原存儲款，如數籌還，以昭大信，新戶儲款，努力設法吸收。年來民生凋敝，人民儲蓄能力固非昔比，然都會中人豪華成性，酣歌恆舞，浪費依然，即鄉村農民，博弄煙酒，消耗亦有加無減，本部正擬安定方案，舉辦郵政儲金運動，期收聚沙成塔之實

效。至於主持郵儲事業之機關，在事變前本有郵政儲金匯業局之組織，規模極大，耗費不貲，當此規復伊始，事務不繁，爰以實事求是節省公帑為主旨，僅於郵政總局駐滬辦事處增設一科，以主其事，以冀款不虛糜，功歸實際。

四、郵儲資金之運用 郵儲款項之如何投資運用，與國民經濟關係甚大，如果大權操諸一二人之手，易滋流弊，尤戒以儲款供財政上之挹注，故監督務期嚴密，投資務期安全，庶幾復興建設，獲得資金之運用，而郵儲信用，亦可日益鞏固，本部特於本年七月初成立郵政儲金監察委員會，主持其事，至九月中重行改組，羅致監察審計大員，工商金融界負有碩望人士及郵政高級人員，担任委員。

五、改善郵運包裹 我國幅員廣大，而水陸交通極不暢，故各商時有行路艱難之歎，凡百包裹，苟有人可受代運，自無不樂於委託，此我國郵運包裹所以易於發達也。而況郵政局所，較為普遍，凡通郵之地，均係郵包可到之處，尤非普通之運送商店可與競爭，近年郵局更實行運到包裹代收貨款之辦法，即先由包裹寄件人向郵局報明貨價，俟包裹運交時託代向收件人收款，此種辦法，實可使生產人與消費人之供求直接相應，中間商人之牟利得以剔除，民困甚感便利，因而包裹業務之收入，尚佔郵收百分之四十，其影響及於郵局經濟，極為深切。乃自民國二十九年七月，日方通知，分別限制禁運以來，各局收入銳減，因此全部

郵政之經濟實已極度恐慌，情形頗為嚴重。茲者中樞對於物資流通之調整，已與日方商有初步調整辦法，本部現正參酌業已商定實行之方案，籌劃改善郵包寄運現狀，以應民間需要，而紓郵收困難。

乙、關於電政

一、調整電信公司之籌劃 查電信事業，與國防政治文化經濟有密切之關係，應以國營為原則。中日事變後，日方因軍事上緊急需要，分別與前臨時政府，前維新政府簽訂協定，設立華北電報電話公司及華中電氣通信公司，承辦和平區域內之電信事業，還都後，本部為欲明瞭各地電航事業情況起見，特組織電航兩政調查處，計分四組，沿津浦線至北平等處為津浦組，沿長江至武昌等處為長江組，自上海至廣州廈門等處為閩粵組，由上海至青島烟台等處為沿海組，歷時兩月有餘，對於電航組織狀況，業務分佈，營業盈虧，均有詳細報告到部，現擬以擬定具體調整方案，呈奉行政院核定，現尚在相機推進中。

二、登記任用電政員工 自國府還都以來，從前服務電政人員，紛紛來部請求錄用，本部為此項人才，既有專門智識技能之訓練，並具豐富之經驗，如果任其投閒置散，公私均為損失，自應設法羅致，俾供將來中日經濟合作推進事業之驅遣，特制定電政員工登記表，分別發給各該員工依式填報，呈候審核。並制定公布電政員工登記審查規則，計分八條，以資為審核登記電政員工資歷之標準，本部電政司

依照規則審查結果，計合格者已達百餘名，已分別給予證書，以資憑證，並經本部發交該公司考驗技術，錄取者均已分派各局台服務。

三、會同管理廣播事業 事變後，無線電廣播事業向由日本軍報部暫行監督，此項事業與我國文化政治均有重大關係，本部以職責所在，會同宣傳部組織廣播協會及廣播事業監督處，以資管理交涉收回後之廣播事業。

丙、關於航政

一、調整合辦航空公司之籌劃 中日事變後，中國航空公司及歐亞航空公司，華北之航線，均經停航，旋由日方與前維新臨時蒙疆三政府洽商，互訂中日合辦航空公司之協定書，設立中華航空公司，本部已妥擬具體調整方案，以期維護我國權利，現正籌劃相機着手調整。

二、調整合辦航業公司團體之籌劃 自經此次事變，我國長江沿海及蘇浙兩省之航運事業，犧牲極鉅，由日本領事組織之中華輪船公司及上海河輪船公司，先後經前維新政府核准設立，本部以各該公司組織章程，均有未當，已分別詳擬調整方案，總期不損我國主權，無礙航商權益。以上各方案，均已呈准行政院核定，正在相機推進之中。又查在前維新政府時代，原有蘇浙皖民船公會之組織，設總會於上海，遍設分會於蘇浙皖各地，核其組織，於法不符，本部現正籌劃調整，在調整辦法未就緒前，本部已嚴限該蘇浙皖民船公會切實減輕民船負擔，並飭積極舉辦民船福利事宜。至於各合辦公司未經調整之前，本部為行使監督權並便於管理起見，對於中華航空公司及中華輪

船公司董事，均設法增加我方人員，本部高級職員張瀛曾等四員，已分別當選為各該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以冀中日雙方重要職員，逐漸趨於平衡。

三、整理航業財產 查國營民營航業財產，在此次事變中損毀頗鉅，其未毀者，除國營招商局之一部份業經出資為中華輪船公司股份外，尚有一部份或內損毀廢置，或為軍隊借用，其他民營航產，大都不在原業主之手，其詳確現狀，殊欠明瞭，此項財產為劫後航業之一線生機所繫，亦即興復航運之唯一基礎所在，自應亟予清查收復，俾圖復興。本部為此設置航財產整理委員會，經擬具組織規程草案，呈請行政院核議於第六十一次會議議決修正通過，該會於本年七月間正式成立，並遵照組織規程，延聘並委派航業專家担任各項職務，並分設上海辦事處，着手清查一切國營民營輪船公司之財產，以便進而辦理保管發還等事務。九月間復將該會改組，關於上海方面之航產，並已查有頭緒，現仍在積極規劃中。

丁、關於鐵道

一、調整合辦鐵道公司之籌劃 國府統治區域內之鐵道，現均由日方主持經營，其方式約可分為兩種：一為軍管理，凡在軍事區域內，由日本軍事交通當局加以修復通車，暫歸軍部管理，專以軍事運輸為其主要任務，各路線屬之，如粵漢線，廣九線，廣三線等是也。二為中日合辦公司管理，其在華北各省者由前臨時政府與日方簽訂協定，創立華北交通公司，委託代管經營，如北甯線之一段，平漢，津浦，(北段)臨海，平綏，膠濟等線皆屬之。其

在華中區域者，由前維新政府與日方簽訂協定，創立華中鐵道公司，委託代管經營，如京滬，滬杭，蘇嘉，江南等線皆屬之。前鐵道部於還都之初，分派部員組織調查團出發調查各鐵道現況，旋即根據報告，擬具調整全國鐵道方案，呈奉行政院核准，其後並先後於部中設置機構，負責籌劃接管鐵道事宜，終以障礙重重，不得不暫歸停頓。

二、改進路務之治標辦法 中政會交通專門委員會以京滬滬杭兩線，素為華中交通要道，自歸華中鐵道公司經營以來，徒以言語隔膜，措施未盡適合國情，在調整交涉尚未實現之前，急應先謀治標籌飭改善現狀，以期解除行旅之困苦，而圖增進人民對於和平建國之信仰，臚列具體改進辦法多端，函由鐵道部轉飭遵辦。旋據該公司呈報，均已接受奉行，通飭遵照，民間頗感便利，茲略述其梗概如次：(1)京滬兩總站，整日開窗售票，其他各大站於行車前一小時開始售票，實行後購票之擁擠，及小販躉購拾價輕售之弊，均已掃除。(2)提早車票，及進入月台時俾行旅得以從容登車，不致貽誤時刻。(3)增置月台標幟，使乘客易於辨認，不致誤乘他車。(4)旅客與所帶行李以同班起運為原則，並嚴杜竊取承運物件之弊。(5)改善食堂車，酌添適於中國人口味之食物，並嚴格取締女侍及中日各服務員之待客不良態度。(6)各站增開四等車售票窗櫃，以資疏散。(7)增加脚夫，以應需要。(8)開放寶室，並商同駐站日軍警，不得再有毆辱旅客情事。

戊、關於公路

一、調整合辦汽車公司之籌劃 查我國公路之分布，自經前國民政府遵照 國父孫先生手定四縱線三緯線之原則，訂定國道路線總十二年，歷經各省分段建築以後，截至民國二十五年底止，全國已有公路二萬九千餘公里。追事變後，華北方面之公路，大都由臨時政府時代成立之中日合辦之華北交通公司經營，華中方面之公路關於長途汽車由前維新政府時代成立之中日合辦之華中鐵道公司經營，關於京滬杭蘇錫常鎮等都市公共汽車由前維新政府時代成立之中日合辦之都市公共汽車公司經營，華南方面則以軍事關係尚未經友邦軍隊交還。

國府還都後，仍設鐵道部主管道路行政事務，該部曾於二十九年內組織華北華中華南三調查團，詳查上述三區道路狀況，並根據調查所得擬具解決方案，關於都市公共汽車公司之調整，政府最近迭與支邦方面折衝交涉，業已日見進展。

二、專營費之開征 查華中都市公共汽車行駛，於各都市，例應繳納定額之專營費，而華中都市公共汽車公司自開辦以來，迄以營業不振為詞，尚未照繳。最近本部以專營費之開征，攸關主權，亟應從速解決，因與友邦方面交涉，業經改訂費率，以利實施，已令該公司遵辦，並飭欠繳之專營費分期繳清。又查華中方面之長途汽車係由華中鐵道公司經營，自國府還都後即擬開征專營費，以資整路之用，迄以事實困難，未能實現。最近該公司租用鐵揚長途汽車公司之鐵揚鐵，經交通部呈准每車行駛一公里，征收租費車票五分，以三分作為路租，一分作為養路費，該公司業已遵照繳納。

締約一年來農工商鑛各業之調整及其進展

實業部

中

央

導

報

(15)

自去歲十一月三十日，中日基本條約簽定以來，和平基礎，益臻鞏固，中日兩國之經濟提攜，乃隨整個邦交調整，獲得更進一步之具體保障。關於農工商鑛各業之調整，迭經政府當局與友邦關係機關，開誠商洽，經一年以來之努力，已確立各項具體方案，逐漸見諸實行，均有欣欣向榮之勢，雖全面和平尚未實現，世界戰氛，尚未熾熄，幣值貶落，物價飛騰，民生痛苦未全解除，瞻顧前途，仍多障礙，吾人尤宜一心一德，克服艱難，力求農工商鑛各業之正常發展，完成和平區內經濟之自給自足，最低限度，必求日用品能相當自給，再次乃使非和平區之工業，逐漸移入和平區內，以期達到復興實業解除民困之標的，茲值簽約一週紀念，爰將農工商鑛各業之調整，及其進展概況，撮舉一二為國人告：

關於農業方面者，如中央農業實驗所對於農業增產之改進，督促各省市食糧增產計劃之實施，農業講習所之設置農作示範區之推動，並派員巡迴指導，中日合資創辦華中棉產改進會之調整，改進廬山湖一萬二千餘畝農場之協

商接收，中央農業實驗所原有軍管理農場使用

地三百餘畝之收回，中央模範林區管理局及中央第一經濟林場，對於林業之增產，改進中日集資倡設華中水產股份有限公司，資金組織業務等項之調整，浙江省蠶種製造場與華中蠶絲公司之解約，各省蠶種製造場之派員監督檢驗及不良蠶種之取締，贛價評議委員會之設置，蠶繭生產調整會議之召開等是也。

關於工業方面者，如軍管理工廠之接收，計由於事實之處理，解除軍管理之工廠十三家，日本軍部自動解除者十八家，由政府當局交涉發還者二十六家，由廣東省接委會辦事處洽辦，交還者九家，總計六十六家，又如華中水電公司，永禮化學公司，華中蠶絲公司等合辦公司，調整方案之擬定，各合辦公司內部處務行政及對外事項之改善，全國度量衡局，對於度量衡製造所之擴展等是也。

關於商業方面者，如物資運銷統制之調整，設立特種商品運銷管理局，先將茶繭生絲，蛋及其製造品等四項，物資之輸出運銷，實施管理，俟有成效再圖推廣。又如中日合辦各公

司調整方案之擬定，中華電影股份有限公司，及前維新政府登記各合辦公司之變更登記，各華商公司之登記給照商標註冊案之調整，推進各合法交易所之調整，設立及非法交易所之取締，合計師登記案之審查，給照中日經濟集團之調整，商品檢驗之恢復擴充及天津青島兩商檢局之改進等是也。

關於鑛業方面者，如烈山煤鐵之協議接收，及其進行開採辦法之，擬訂中日合辦華中鑛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調整，中日合辦淮南煤鐵股份有限公司調整要綱之修正通過，并進行調整等是也。

此外如合作事業之調整，亦正與有關各方面商洽進行中，以上調整各點迭經前農工商兩部，及本部之積極推展，同時深得友邦方面誠意諒解，同時協助，克有相當成效，此後益當依照方定方針加緊提攜，努力邁進，務使和平區內物資運銷，依法暢行貨品配給供求適當，物價因以抑平民生日臻安定，斯則本部殫心竭慮斯奮勉者也。

【 18 】

締約一年來教育事業之進展

教育部

緒言

去歲國府還都，各地治安，漸就恢復，自中日條約簽訂後，和平基礎，益臻鞏固，各省市公私立學校，漸次整理就緒，所有教育工作，經本部督促進行，舉凡一切設施，均已漸上軌道，斐然可觀，爰將簽約一年來教育事業進展情形，分述於次：

甲 高等教育

(一) 國立上海大學成立 本部於簽約前，即已恢復國立中央大學，繼之籌設國立上海大學，地址在上海江灣先設農學院，並已於本年九月間正式開學

(二) 考選留日公費生 本部為求本國學生深造起見，於簽約前，曾經考選留日學生一次，共計選派三十八名，本年度（即三十年度）繼續辦理，又有學生三十名前往日本留學，至自費學生經本部核准前往日本留學者，為數亦較前增加。

(三) 設置學務專員辦事處 近來我國赴

日留學者日益繁多，所有處理該項學生之學務，亦日益繁重，雖於本年四月間，由本部委派本部專員一人，為常駐本國駐日大使館，協助留日學生事宜，但仍以事務繁雜，祇有專員一人，勢難應付，乃於八月中加以擴充，改為駐日學務專員辦事處，以後辦理留日事務，可期更為圓滿。

乙 普通教育

(一) 中等教育

(一) 通令各省市縣組織教育經費委員會 本部為整理教育經費，並保障其獨立起見，通令各教育廳局設立省市教育經費委員會，並令廳轉飭各縣設立縣教育經費委員會，凡各該地方教育經費之籌劃，保管審核等均屬該會之職權，各該地方教育，補助費之分配，亦為其應負之責任，其各該會之組織，共有其上級教育行政機關派員參加，俾得明瞭其下級教育行政機關，對於教育經費處理之實在情形，其他尚有地方熱心教育人士，及中小學校長各一人與會，以明教育上財政之實際，各省市教育委

員會，業據呈報組織就緒，並已確實行使其職權各縣教育委員會，亦均已設立，呈轉到部備案。

(二) 訂定私立中等學校立案基金變通辦法 查事變以後，各省市私立中等學校因校產損失多不得復校，改設補習學者甚多，嗣經調查，該社等學生頗夥，教師亦屬優良，以限於基金，不能改辦正式中學，本部因訂定私立中學立案基金變通辦法三條，原定基金數目，仍不予減少，惟准分期籌足，以資救濟，已經檢發該項辦法，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遵照辦理，近今由補習學社改辦正式私立中學者，為數匪鮮。

(三) 規定高中學科自二年級起施行文實分科 查現行高中普通科課程，文理兼修科目繁積一般學生每以精神體力之不逮，致失精華，且高中學生畢業後升學，有入文法科者，在校修習之深深數理科目，幾無所用，於時間經濟均感虛耗，爰規定高中普通科自二年級起，施行文實分科制，期各展所長，俾資深造，經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杭廣兩市府並國立模範男

女中學，飭即根據二十五年以前文理分科辦法，並參酌現時情況實際需要，擬具文實分科逐年課程標本，呈部備核。

(四) 通令嗣後私人設立中學須具有職業學校性質。查我國生產落後事變以還，社會經濟，益感窘困，亟應提倡職業教育，造就建設中級幹部人員，從事復興工作，除令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廣設職業學校外，並通令限制後設普通中學，儘量提倡私人設立具有職業學校性質之中學，期多造就生產人才。

(五) 擬訂和運烈士遺族子女就學免費規程。和運烈士為國犧牲情殊堪憫，國家對於其遺族子女之教育問題，自未可不籌救濟之策，爰經訂定和運烈士遺族子女就學免費規程，呈奉行政院核准並以祕字第四三一八號部令公布施行。

(六) 舉行國立學校特殊視察。查上學期為調整國立中等學校管理科實驗所，會訂定改進辦法，聘任職員標準級任導師服務細則職員服務規約會計人員服務細則令發各校所切實遵辦在案本學期為督促其實施起見舉行特殊視察嚴格考覈並將視察意見令行各校所俾資改正期樹立全國學校之楷模。

(二) 師範教育

(七) 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擬具恢復師範學校計劃。小學師資，以師範教育為其泉源，故復興小學教育，恢復師範學校，實為刻不容緩之舉，爰通令各省市廳局按照實際情形，分

別緩急，擬具恢復師範學校計劃，遞令擬具恢復計劃者，計江蘇省擬恢復省立鎮江師範學校，浙江省擬恢復省立杭州師範學校，暨杭州市立師範講習所，安徽省擬恢復省立蚌埠師範學校，暨省立蕪湖女子中等師範科，湖北省擬恢復省立師範學校，廣州市擬恢復市立師範學校。

(八) 督令各省市教育廳局籌設幼稚師範學校。或於師範學校內附設幼稚師範科事變以來，師資缺乏本部會通令恢復師範學校，惟幼稚教育，為初等教育之基礎，對幼稚師資之訓練，尤為當務之急，爰通令各省市廳局就地寬籌經費，創設幼稚師範學校，或於師範學校內附設幼稚師範科，培養優良之師資，以利幼稚教育之推進。

(九) 督令各省市教育廳局充實師範學校設備。師範學校所以造就健全師資，關係甚重，事變以後，完全停頓，雖經本部通令恢復，或籌設而各省市以限於財力，難免有因陋就簡之嫌或備不週，影響師範教育之進展實大，爰經通令各省市廳局，切實籌措充分設備，以奠定師範教育之基。

(十) 督令各省市教育廳局轉飭各師範學校設師範教育研究會。教育事業日新月異，師範教育尤宜適應時代需要，力求改進，爰就已設師範之各省市督令轉飭所屬，各校組織師範教育研究會，以資研討改進，其通令擬具師範教育研究會規程送部審核者，已收到浙江等

省。

(十一) 規定中學設置師範科。查本部會經通令各省市廳局，恢復師範學校，造就小學師資，而各教廳局迄未遵辦，其重要原因，由於各地方教育經費無從籌措，茲為節省經費計，經依照二十三年度中學兼設師範科辦法，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就各地財力狀況，及實際需要，於中學內設立師範本科或二年以上之簡易師範科，限於本學期內籌備就緒，下年度開始招生。

(三) 職業教育

(十二) 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籌設職業學校。事變以後，民生凋敝，亟須推進職業教育，藉圖救濟，爰令各省市廳局依照中央前頒各項職業教育法規，務於本年度籌設職業學校一所至三所，至地點之選擇，級科之設置，必須適合當地生產環境與社會需要，尤應充分設備，注重實習，減少理論灌輸，訓練實習技能，冀收優良之效果，計先後呈報到部者，以江蘇，安徽，浙江，設校較多，各校設科如機械，染織，化工，土木，製革，農藝蠶桑，等均屬需要，一切設備亦尚充實，可敷實習之用。

(十三) 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轉飭各縣籌設短期小工藝職業學校。本部六月間舉行各省市教育行政會議議決，各縣應籌設短期小工藝職業學校一案，爰令各省市廳局，轉飭各縣酌地方情形，計劃辦理，亦所以救濟失業之青年也。

(十四) 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或地寬籌職教經費督促各職校充實設備注重實習 查推進職業教育之惟一目的，即在培植職教人才，故設備必求充實，而實習尤須注重，惟現時各省市職業學校之實習設備，多未充實，致學生未得充分之實習，技能經驗，不足以應用，又實習學科，教員待遇，多按教授時數計算，因以學校為減輕經費支出起見，每將實習次數減少，此影響於學生學業者頗鉅，應即就地寬籌經費，督促改進俾收優良之效果，通令去後，已據各省市教育廳局先後呈復遵辦矣。

(四) 初等教育

(十五) 調查初等教育概況及學齡兒童 調查初等教育及學齡兒童，均係最切要而又最繁重之工作，過去雖經一度調查，但格於情勢，未能徹底辦理，茲復會同統計室，修訂調查表格，令飭各省市縣教育行政機關，迅將初等教育概況調查表及學齡兒童調查表，詳細填註呈部，藉便統計，而資查考。

(十六) 咨令京市各機關團體儘量籌設簡易小學並推行於各省市 在失學兒童較多而小學異常缺乏之區，擬儘先籌設簡易小學，採用二部教授以資救濟。業於二十九年十二月上旬據中國教育建設協會，擬具辦法呈送到部，並稱已由該會先行在京籌設兩所，以資試驗等情，當將原辦法核定後分別抄發本京各機關團體，促其從速儘量籌設救濟失學兒童，茲剷除京市各機關已相繼籌設外，各省市亦擬開始籌辦。

(十七) 組織全國義務教育委員會積極推進義務教育 推進義務教育為本部重要工作之一上學期初等教育行政計劃，首先揭發此義務通飭各省市切實遵辦，惟茲事體大，非集中全國力量，不足以言推進，爰將二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部令公布之修正全國義務教育委員會組織規程，按現時情勢，略予修改，並依照規程第三條聘定甲乙兩項委員，即是本年六月六日在本部召開成立大會，並續開第一次委員會，各省市教育當局先後送到提案三十六件，當經分組審查後逐項討論結果除撤回一案，保留四案外，共通過三十一案，所有議決各案，旋即分別緩急次第舉行。

(十八) 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轉飭各地小學儘量設置免費學額，以資獎助清寒學生 查各級學校設置免費，及公費學額，以獎助家境清寒成績優異之學生一案，會由本部訂定規程於二十五年五月公布在案，其辦法係逐年增設，自二十五年起增至二十八年須一律達到百分之四十以上，國府遷都以後，各地小學雖次第恢復與設立，然大都因經費竭蹶，對於免費及公費學額，非但不能逐年遞增，甚且反形減少，茲為救濟清寒子弟無力求學起見，規定自下學期起，各地小學免費學額，至少應設置百分之二十，其有經濟充裕學生發達之校，並應酌量情形，增設至百分之四十，業於四月下旬通飭各省市教育廳局遵辦，以資獎助，而示體卹。

(十九) 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廣設簡易小學 以救濟失學兒童 查小學規程第四條之規定「各省市為推行義務教育起見，得於各地設立簡易小學，及短期小學，簡易小學辦法，並得由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訂定呈請教育部核准備案。」二十六年二月復由本部訂定簡易小學辦法，應行注意之點九項，通令各省市遵照在案國府遷都以後，關於簡易小學，除本京已籌設數所，最近又增設至十所以上外，各省市或以經濟關係，尚未舉辦，業於四月下旬通令各省市廳局儘量籌設，以資救濟失學兒童並飭將籌辦情形具報備查。

(二十) 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切實推行注音符號 查注音符號，為矯正讀音統一國語之唯一工具，十九年五月，本部會編定注音符號傳習一冊推行各地，同年七月，並制定各省市縣推行注音符號辦法二十五項，咨行各省市政府，並令各省市地方教育廳局遵照辦理在案。事變以後，各地學校雖次第恢復，而對於注音符號之傳習與應用，又漸廢弛，國語科教學無論教師講授或學生誦讀，仍多習用土音土語，自非力予矯正不可，業於四月中旬通令各省市教育廳局參照前頒各省市縣推行注音符號辦法，切實施行，並轉飭所屬各地學校，關於國語一科，務須依照標準注音誦讀並酌量翻印傳習小冊，廣為傳習，以期普遍，而期準確。

丙、社會教育

(一) 確定社會教育中心事業 社教事業

，範圍至廣，倘不確定中心，必至茫無頭緒，成效亦未易顯著，本部因體察社會實況民衆需要，規定中心事業三項：(一)生計教育，着重職業補習教育，(二)語文教育，着重民衆識字及常識灌輸，(三)健康教育，着重國民體育訓練及灌輸衛生常識，令飭各省市教育廳局切實辦理。

(二)調整社教機構 社教之中心機構，爲民衆教育館，故本部對於社教方面第一步使各地民衆教育館逐漸恢復，第二步充實內容使組織劃一，經費合理，並規定圖書館體育場，公園等，省市設立者，照舊存在，縣及市區以歸併於民衆教育館爲原則，但依地方情形，有單獨設立，必要時得呈請省市教育廳局核准，轉部備案，民衆茶園一律停辦移其經費，辦理民衆學校。

(三)規定社教經費成數 事變以前，社教經費，在教育經費中所佔成數，由百分之十至二十，增至省市百分之三十，縣市百分之五十事變以後，此項規定未能實行，現爲社教事業推進順利起見，規定社教經費在整個教育經費中，應佔百分之十五至二十五並嚴格制止移作他用。

(四)設立社教實施委員會 本部爲推進社教統一機構，加強實施效力起見，依照部組織法第五委員會，經呈奉 行政院指令准予備案，委員二十五人內分：(一)識字運動組(二)補習教育組(三)藝術教育組(四)青年訓練

組(五)特殊教育組五組，於去年十一月舉行成立會及第一次會議，並令各省市縣一律組織此項委員會

(五)督促學校兼辦社教 社會教育，急需向全民衆推進，而社教經費，萬分艱窘，實施機關，推進爲難，因就各項社教事業中擇其要者，利用中小學校原有設備及教師有餘精力由學校機關兼辦，乃訂定學校兼辦社會教育辦法，通飭各省市廳局督促各級學校一體切實遵辦。

(六)確定社教機關視導辦法 向來教育視導，偏重學校，對於社教機關，往往視爲附庸，爲謀社教事業切實推進起見訂定社教機關視導辦法五條，經令飭各省市教育廳局遵照，並轉飭遵辦。

(七)提倡改良習俗 習尚奢靡，風俗日墮，如繁文俗節之耗費，煙酒賭博一盛行，不特影響國家元氣對於平民生計，尤多困難，爰擬訂辦法，經令飭各地民衆機關從事提倡，實行節約，以期挽救頹風。

(八)訓練社教工作人員 事變以還，各地社教工作人員程度至爲不齊，且各省市分別自辦訓練班地方財政，既多浪費，訓練目標，又不統一本部還都後，即通飭各省市一律停辦，並於去年下學期在國立師範內附設社教班，由各省市保送學員，訓練六個月畢業，分發各地服務本年上學期並分期抽調各省市縣現任民衆館長或主任來京予以訓練(分兩期)課程

方面，注重民衆教育實際問題之研討，以期養成實施改進之幹材。

(九)推行國民體操 本部爲統一全國體育行政，及促進全國體育發展起見，曾於上年冬，組織體育委員會，經審定太極操爲國民體操，編印國民體操圖說，分發各級學校，作爲全國統一的體操教材，并於本年春季派員前赴各省市巡迴指導訓練，以期普及。

(十)籌設國民體育人員訓練班 本部爲造就國民體育之幹部人才起見，曾於上年寒假設立國民體育人員班，第一屆學員額定一百人由各省市抽調現任體育人員來京訓練，訓練期間爲兩星期。

(十一)恢復童子軍教育 事變以還各地童子軍事業停頓已久本部曾於上年通令各省市中小學校，一律恢復童子軍訓練並於本年春奉准組織童子軍事務委員會，一方面籌劃恢復全國童子軍總會之組織，一方面督促各省市縣童子軍事業的推進。

(十二)推行補習教育 本部深感全國文盲衆多爲救濟失學民衆起見，積極推行補習教育當於上年修正實施失學民衆補習教育辦法大綱施行細則，通令飭遵分期逐年普遍設立民衆學校，並增加公民訓練，以達完成憲政建設之功，復頒布民衆學校規程職業補習學校規程，於二十九年下半年開始舉辦，三十年上半年以民衆學校規程規定民衆校授課時期爲四個月，撥諸各地情形有未能適當之處，爰經酌定民衆校授課

時間全部為六個月，分前後兩期，前期三個月，後期三個月，當經通飭各省市遵辦。

(十三)編印民衆讀本 按修正實施失學民衆補習教育辦法大綱有民衆學校課本應由部編印分發，應用之規定，於二十九年通令各省市推行民衆學校時，該項課本即已計劃編纂，惟編纂印刷，決非短時可辦為各地急需應用計，即移用前教育部舊存之小學校科書二十九萬冊，發交各省市為暫用課本，一面由本部限期編輯至本年三月底，前期課本印刷告成，因以經費關係，共計印刷五萬冊分發蘇浙皖三省粵漢京滬四市轉頒應用，並繼續編輯後期課本，亦於八月底印刷竣事即於九月初頒發，是項民衆課本內容，其前期本偏重識字方面，以切合成年失學民衆初學程度，後期本則略增公民常識，以補充民衆知識，並注重自學能力的培養。

(十四)編印民國三十一年國民歷 按往年成例，關於編印國民歷事務，由本部組織編歷委員會，主司其事，三十年國民歷因二十九年籌辦較遲，過程頗為匆促，十二月底始會同內政部頒發，致民間無充裕時間得查做印，故三十一年歷書，即於本年四月間擬具計劃呈准行政院提前辦理，計七八兩月為編纂時間於十月底以前印刷竣事，十一月即頒行各省市。

(十五)舉辦本年日全蝕觀測事宜 本年九月二十一日全蝕地帶，適在我國，為數百年來僅有之機會，本部以觀測意義不僅，對於世界天文學方面有重要，且對於物理學氣象學上之研究，亦具重大價值，當經本部會同天文氣象專門委員會，組織日蝕觀測委員會，聘請中

日天文專家十八人，為委員，於七月二十二日舉行委員會會議，確定組織觀測隊七隊，分赴各地從事觀測工作，及九月下旬，完成任務，至觀測結果，業由各觀測隊整理材料，準備發行專刊。

丁、教育補助費

(一)各省市地方教育補助費 本部為扶助各地教育起見，爰設各省市地方教育補助費，分發各省市教育廳局轉發各校，本部並為促進各省市舉辦生產教育起見，又飭各省市就支配數目表內，酌定職教經費，俾資應用，並將此項經費由部按月提存，留備各省市職業學校開辦補助費之用，而於印刷民衆課本，及其他有關發展教育之各項費用，亦得兼顧，此撥發各省市地方教育補助費之大概情形也。

(二)增發中小學校教職員月薪加成補助費 查中小學校教職員任薪薄，素稱清苦，際此物價高昂，生活艱困，救濟自不容緩，願各省市財政狀況，豐富不一，各教職員之救濟，如欲責令地方自負，辦法似難一致，其間鄂粵等省，業經各該地方政府自動提高待遇，江蘇省及上海市稅收日漸充裕，教育經費，稍有辦法，浙皖兩省，則因地方元氣未復，尚有待於統籌救濟，本部李部長為謀各教職員安心服務，增進教學效率起見，遂察酌各省市財力，以定中央補助之標準，用示體恤，爰經會同財政部議定辦法，除國立及南京市各中小學校教職員另案辦理外，浙皖兩省中小學校教職員，一律照平均月薪數目，按月各增加二成，江蘇省及上海市財力較裕，一律照平均月薪數目，按月各增加一成其餘一成由各該省市酌籌辦理，俾與浙皖兩省辦法一致呈奉 行政院核准自本年

十月份起，由國庫按月撥交本部總領分發在案，現已令飭各該省市教育廳局各按實際情形妥為支配矣。

(三)補助清寒學生 查學生受戰事影響多有因家貧，不能繼續求學者，爰經本部擬就補助清寒學生辦法八條，并暫定名額大學三十人，高中五十人，二十九年受補助者計四十名，三十年度開始至十月份為止，凡通過准予補助者，亦已達三十九名云。

(四)發給留日學生津貼 本部前據留日公費生及自費生呈請，因各地生活程度日高，不敷應用，請請酌予津貼，以維學業。本部為免除彼等中途輟學起見，爰擬具留日學生津貼辦法，津貼額暫定一百名，每名每月給津貼費合國幣五十元，自該辦法公布後，自去年十二月份起，迄本年七月份止，經先後核准者，計有九十三人，八月而後，以三十年度開始，照章須重行申請。時值國內外物價暴漲，生活益艱，公費生所得之公費，不敷應用而同時公費生人數亦已增至一百〇五人，旋經決定暫將此項津貼額一百名，儘數給予公費生。

結 論

綜上所述，此發約一年來教育進展之梗概，如高等教育已將上海大學籌辦完成，並繼續遺送留日學生，普通教育及社會教育，或訂定各種法規，通令進行，或編印各級學校課本以期整齊程度，成績均有可觀，而各省市中小學校，據報恢復者，日有增多，學生人數，亦有加無已，他如籌給各校補助費，提高教職員待遇，舉辦學生津貼，設置免費學額，皆足增強教育效能，獎勵學生課業，此後中日條約逐漸實施，則教育事業之進展，固方興未艾也。

締約一年來文化事業之進展

宣傳部

中
一、思想運動之進展 二、文化團體之活動 三、文化溝通之情況 四、文化事業之調整與接收 五、新聞雜誌之動態 六、文學藝術方面之活動 七、出版界概況

一、思想運動之進展

報 導 央
中日基本關係條約及中日滿共同宣言，開頭就同樣說：「希望互相尊重其本然之特質，於東亞建設以道義為基礎之新秩序之共同理想下，互為鄰邦，緊密提攜」。以此來確立東亞的永久和平，可見和平運動是有偉大的理想的。本來中國一般思想界方面，在和平運動開始的時候，往往誤認和平不過是求一時的苟安，是沒有光明前途的，因此很容易陷於失敗主義者的錯誤，但是經過了中日基本關係條約，締約之後，和平理論就有了確固的事實表現，而且以後日本軍方面，登次交還中國政府各項權益及各代管工廠文化物品等，更證實了中日和平非徒托空言，因之，對於一般思想界，給予巨大的轉變，同時在從事於和運的同志一方面，亦益強其和平的信念，對於前途的希望

，也更加光明了。

二十九年十二月十五日，中國國民黨第六屆三中全會開幕，汪主席致開會詞，題曰新時代的使命，所謂新時代，即是指此「我們要本着民族主義與大亞洲主義來與友邦合作，與東亞的各民族合作，以求中國民族的解放，並且求東亞各民族的解放，本於民族主義來實施憲政犧牲個人自由，完成國家民族的自由，本於民生主義來解決民生問題，復興國家經濟」。在三中全會期間中，共和黨，大民會，及興亞建國運動本部，均自動宣告解散，而集合於一個中心領導之下，此即和平理論為各方普遍接受之事實的表現。

汪主席於民國三十年元旦發表論文「所望於中華民國三十者」，說明今年一年是調整邦交條約之實行，要以事實來證明和平的可能，努力於條約之實踐，是使和平理論獲得真憑實據的。二月一日東亞聯盟中國總會舉行創立會，汪主席任總會長，於是思想之歷程，又進一步，即國父之大亞洲主義，以東亞聯盟之形式而表出，其四大綱領為政治獨立，經濟合

作，軍事同盟，文化溝通，一方保持東亞各民族獨立的本質，一方取得互相協助之實效。東亞聯盟思想之提倡，即為和平理論一種展開，在思想上是極可以注意的一件事。

汪主席於六月訪日，受日本朝野熱烈的歡迎，在日期間與日本上下作種種洽談，共商大局，關於條約實踐的各種重要問題，均得到適當之解決，並與日首相近衛於六月二十三日發表共同宣言，表明共存共榮東亞復興為中日之共同目標，而在政治上，軍事上，經濟上，文化上做出中日提攜協力之具體事實，以共同分擔建設東亞新秩序之責任，日本則援助國民政府之強化，俾能發揮其獨立自主之權能，因之，一般思想界，對於中日基本條約之實踐，又得了堅強的信心。

八月四日東亞新聞記者大會，由宣傳部主持，廣東省政府主辦，在廣州開幕，大會期間凡七日，到中日滿新聞界代表百餘人，議決三國新聞界組織東亞新聞協會，以和平合作建設新東亞為目的，依同一目標，同一方針，一致努力，邁步前進。大會宣言表示為闡揚東亞新

秩序建設思想而與維護舊秩序者戰，為東亞新文化之融合與創造盡其最大之努力，此時全國各地同時有東亞文藝復興運動之舉行，闡明以中國為本位，東亞為中心之文化運動之意義，指出中國本位主義之文化，為三民主義的文化，為和平反共建國的文化，東亞中心文化為本於大亞洲主義具有積極進取的和平精神，與復興東亞之思想，而為東方道義精神之發揚。

八月二十七日孔子聖誕 汪主席講演「近

百年來對於孔子觀念之變遷」指出中國道德之衰落，其原因在於缺乏中心之道德信念，而孔子之尊嚴，所以重振中國道德，恢復中國固有之道德，乃復興中國所必需者，國父之提出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即為挽救中國當世之頹風。在和平運動中思想界又確定了一個新基石。

十月十日國慶紀念前後，有復興建設運動之倡導，中日和平關係，已經奠定，政治經濟基礎，亦已確立，今後如何實行中日條約，如何肅清匪共，如何推動建設工作，須舉國上下，一致努力，現在國府政治力量所及，為我國經濟文化之重心，從事復興建設，不但可能，且為達到全面和平的不二途徑，七月清鄉工作開始，即確保治安，已獲得初步的成功，故在創造中華民國之紀念日，喚起建國當時之熱情，以推進復興建設之工作，在思想界的影響甚大。

十一月九日中國國民黨第六屆四中全會開幕，十一日完畢，汪主席對全體同志提出親愛精誠團結六字以為勉勵，謂親愛才能精誠，

精誠才能團結，團結才能發生力量，有力量才能担負和平反共建國之責任，又決定發起新國民運動，合精神建設物質建設為一，精神建設方面期於使人人皆能有至誠惻怛，捨身救世之素養，物質建設方面，期於使人人皆能有勞身焦思銖積寸累之習慣，認定和平反共建國為中國惟一之出路。新國民運動之提出，融合精神物質為一體，又為思想界樹一里程碑。

綜上所述，中國整個思想界之動向，已能逐漸準據和平運動之理念而加以推進，中國之復興與東亞之復興，實互為車輔表裏之意，漸為一般人所通曉，而和平運動在思想上的基礎漸見深刻而堅固矣。

二、文化團體之活動

簽約以還，各有關文化思想團體之活動漸見開展，茲略述於次。

東亞聯盟中國總會於三十年二月一日成立於南京，為促進聯合東亞各民族以求東亞之解放，根據中日條約之根本精神，而有此團體之組織。先是東亞聯盟中國同志會於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成立，汪主席親臨致訓，謂「中國自由平等之完全獲得必有待於東亞之解放，大亞洲主義為東亞聯盟之根本原理，東亞聯盟為大亞洲主義之具體實現，東亞諸民族國家兼相利交相愛，創此大業，克底於成，」其後中國國民黨六屆三中全會時，共和黨，大民會及與亞建國運動本部，相繼自動解消，而總合

於國民黨，並共為東亞運動而努力。東亞聯盟中國總會於中國各大都市，均有分會。現在有者為南京分會，廣州分會，湖北分會，均於十月三日由總會通過，此等組織之實際活動則遠在以前。分會之下於各縣市設有支會不少。

中日文化協會，於二十九年七月二十八日於南京成立，目的在於謀中日兩國文化之融貫，以植親善之基，而收共濟之效，二十八年秋褚民誼先生首撰文闡發斯旨，繼得中日雙方同志之贊助即在滬上，協商四次，期由理想進於實行，所有組織範圍，大體已得規定。迨國府遷都，再行集議兩次，七月十一日中央政治委員會會議議決准予設立，乃於二十八日成立。其各地分會之成立者，已有上海分會於三十年一月二十九日成立，武漢分會於三月五日成立，蘇州分會於九月十三日成立。

中華留日同學會二十九年十一月十七日成立，此會為二十七年春維新政府在滬成立後於九月十三日所組成者十月移南京，二十八年七月於建康路得會所辦公，至國府遷都後重行擴充組織而改組者，現於南京香舖營自建會所及玄武湖翠州自建俱樂部該會之分會，僅有蘇州一處。其他各地如北京，上海武漢廣州等，亦均有留日同學會之組織，至於聯合成為一整個團體，則還待今後之進行。

世界大同會，二十九年十二月十日成立。中國教育建設協會二十九年六月九日成立，各地設有分會，計為江蘇分會，二十九年九

月十五日成立，浙江分會十一月十五日成立漢口分會三十年一月九日成立，安徽分會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成立，上海分會三十年五月三十一日成立，該會出版教育建設月刊已至三卷二期。

全國大學教授協會，於三十年三月二日成立於南京。

中國新聞學會，中華報學會，均於二十九年六月成立，但尚未有可以記述之活動。

中國作家聯誼會，於二十九年十一月四日成立出版「作家」月刊及其他單行本若干。

首都記者俱樂部於三十年一月初成立，曾有遊藝會之舉行，最近將改組為記者公會。

上海特別市新聞記者公會，於三十年十月十二日成立。

此外文化團體甚多，如中德文化協會，國民外交協會。

中國婦女慈儉學會，庚辰學社中國工程學會中國法學會中國兒童教育協會，江蘇文藝協會，華北體育協會，中華醫學會，中國自然科學會中國社會事業協會，計政學會，國風音樂戲曲學會，中國鐵道建設協會中國體育協會，中國樂壇學會，中國合作社中國電信協會等不勝枚舉，均在自己本位，各作適當之活動。

三、文化溝通之情況

中日文化之溝通，自條約簽訂後益見活潑宣傳部中央宣傳講習所第一屆學員五十人於畢

業前山教育長馮節率領，於十二月六日赴日考察宣傳及文化之實況備受各界歡迎，經滿洲返國所獲頗多。

日本衆議院東亞聯盟促進議員聯盟視察團一行二十三人，團長熊谷直大率領於一月七日抵京參觀各方，並與東亞聯盟中國總會，大亞洲主義月刊社，中國教育建設協會及首都文化界，新聞界座談交換意見關於東亞聯盟思想之檢討，此為日本議員響應我實踐東亞聯盟思想之表現。

日本學術振興會，第二特別委員會於一月杪來京觀光，並研究中國經濟事情與庚辰學社作學術上之交誼。

中國記者赴日觀光團，係日本鐵道省招待於二月杪赴日記者共十人，由中央電訊社趙副社長率領，遊覽全日本各要地並考察文化，所獲殊多。

東來觀音佛像，於二月二十二日運抵南京即安置於南京名剎毗盧寺該佛像為日本名古屋千種東山御堂之十一面觀音像，由日本佛教者宿伊藤和四五郎寄贈中國，由駐日樞大使接受，奉迎來華，三月二十九日舉行開光法會典禮，毘盧寺復以該寺所有之古佛金身千手觀音贈答，於五月二十五日，運往日本，此為中日佛教文化交流之一端。

四月十七日宣傳部應日本文藝春秋社之請，舉行座談會，討論中國青年思想問題，文藝春秋社特派員生江健次，率該社社長菊池寬之

命來京考察，並對中國青年問題，表示重大之關心，該座談會記錄載於「現地報告」四十五號。

五月二日宣傳部邀集南京文化界舉行中日文化座談會，此時因日本改造雜誌社長山本實彥來京，即以山本氏為中心，舉行此會，山本氏新由歐洲歸來，對於東亞復興倍極關切，同時有日本漢文學者今關壽麿應中央大學之聘來華講學，亦被邀出席，中國方面參加者宣傳部部長內政部長陳部長等多人，日本方面有清水書記官，詩人草野心平，學者田中忠夫等多人，上海市派遣青年代表團計三十三人，出席長崎中日少年交歡大會，於五月十四日出發對於中日青年之聯誼頗多貢獻。

六月初中日文化協會組織赴日參觀團，東渡觀光，團員九十人經歷日本各地作文化上之考察為中日文化溝通進行實際之工作。

東亞新聞記者大會於八月四日在廣州舉行，日方出席代表神子島格郎等二十五人，滿洲國大西秀治等八人，對於文化溝通頗多裨益。

八月二十九日宣傳部為日本創造雜誌社舉行文化座談會，邀請文化界中堅份子參與，結果甚為美滿。

九月二十一日，中國長江流域各地日全蝕之現象，為數百年所罕見者，日本學術界組織觀測隊來華，與我方天文學者協同作日蝕之觀測，對於文化溝通頗有貢獻。

此外如繪畫之展覽，美術品之陳列，及文藝之交誼等，不及備述總之中日文化之溝通，自條約簽訂後，在逐步推進之。

四、文化事業之調整與接收

簽訂條約之後，日方基於締約精神，將有關文化事業，各設施交還我國者頗不少，茲舉其最要者，約略言之。

上海新聞檢查所之接收 上海新聞檢查所創設於民國二十三年三月一日，中日戰事發生國軍西據該所，為日本軍方接收，簽約以後，為尊重我國主權獨立，自動將該所，交還我國宣傳部，於二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派員赴滬，正式接收該所，即在上海行施，新聞檢查工作以為統一輿論，加強宣傳之助。

中華電影公司之調整 中華電影股份有限公司，創立於民國二十八年六月，為中日合辦事業之一，其辦法有未盡合理之處，雙方籌議調整，由宣傳部工商部擬訂調整綱要，經行政院議決，依據實行，二十九年十二月廿五日，該公司開臨時股東會，改選職員，實行調整。中國廣播事業協會之創設 中國廣播事業設備，事變後西移或毀損，以致陷於停頓，在此期間，日軍方面重新設置廣播電台，繼續經營，經協議後，日方以此事，權交還中國，創設中國廣播協會，視為財用法人，廣播事業統由該協會接辦繼續經營。各廣播電台直接受其

管轄。

文物史蹟之交還 事變後各地文物史蹟，有許多由日方代為保管者，基於條約精神經協議後，日方決以所保管之史蹟文物，交還中國，在南京方面，有革命紀念塔，明孝陵紫金山天文台北極閣舊氣象台及地震儀器前中央研究院房屋及實業部地質調查所之房屋，杭州有浙江省立西湖博物館及圖書館西湖分館之房屋以及在南京省立上海杭州保管之圖書出版物類，在南京保管之檔案，在南京上海杭州保管之學術標本，在南京保管之古物，三月廿七日外交部及日本大使館作接收交還文物之共同聲明，三月廿五日行政院決定文物保管委員會之組織並議定人選，四月十五日行政院通過，文物保管委員會組織條例，分為圖書博物，天文氣象三專門委員會并派定人選，四月廿一日在雞鳴寺舉行接收典禮，五月一日文物保管委員會開始正式辦公，九日及十日接收圖書檔案及氣象儀器，十五日接收紫金山天文台，上海及杭州方面之文物，分別於五月廿三廿四兩日辦理接收，此種文物收回後，於新中國文化之建設有絕大之助力，經整理後即可公開使文化界之利用，文物保管委員會之工作在努力進行中。

五、新聞雜誌之動態

全國新聞事業及雜誌界，以受戰火摧殘，致呈一片荒蕪狀態，自國府還都後始逐漸顯出復興氣象，而自中日締約以後乃益呈洋溢之朝

氣，蓬勃生長起來，茲將新聞事業及雜誌概況，分述於後。

新聞界方面——從國府還都到中日締約的時期中，新聞界方面可以說是致力於量的發展，和平區域中報紙的創刊，宛如雨後春筍，最近一年來，復偏重於質的改進，大小報紙一面求內容的精錄，一面復因報紙減縮的關係，都傾向於精編主義的發展，力求質的進步，這一點不能不說是好現象。

再一年來最值得慶幸的，是計劃新聞制度的確立，新聞事業是第四戰線的先鋒隊，它的任務非常重大，在推進國策上，有着極大的作用，過去中國新聞事業，都是私人營利的工具或是黨派官僚的喉舌，因此，它的效能都無從發揮，宣傳部為求新聞事業合理的發展，擺脫舊時自由主義至上計劃制度的路綫，把和平陣營中的四大報社，於國慶日改組成直屬報社，計南京新報改為民國日報，蘇州新報改為江蘇日報，杭州新報改為浙江日報，蚌埠新報改為安徽日報，以後各報將坦負起推進國策輔佐國策的任務，和發揮新聞的國家性格，與政府取一致的步調，完成將政府人民輿論三者打成一片的使命。

雜誌界方面——一年來之雜誌界頗呈蓬勃的現象，而且部門已非常廣泛，許多專門性質的刊物，也陸續問世，為青年學生，兒童教師，警察，婦女，華僑，士兵都有獨自發表立論的刊物，至於性質方面，當然以綜合的為最

多，而含有政治的、文藝的、趣味的、科學的，經濟的專門性刊物也不在少數，容或發展不能平衡，性質或有偏重，這也是初期中難免的現象，等到政治更趨進步文化水準提高，雜誌刊物當然就含依讀者的需要而使各種專門性的刊物平均發展起來。截至目前為止，全國雜誌的數量如下：南京，周刊七，旬刊四，半月刊五，月刊三十七；上海，周刊三，半月刊二，月刊十三，武漢，周刊二，旬刊一，半月刊一，月刊四；蘇州，周刊一，月刊三；常州，月刊一，揚州，月刊一，海門，月刊一，丹陽，月刊一，鎮江，月刊一，湖州，月刊一，杭州，半月刊一月刊一，安慶，月刊一，常熟，月刊一，嘉定，月刊一，南昌，月刊一，廣州，月刊六，汕頭，月刊二，北平，月刊一，半月刊一，月刊五；天津，月刊二，太原，月刊三，開封，月刊一。

以上僅就本部所收到者說，其他尚有不少刊物發佈各地，未及計入。

六、文學藝術方面之活動

還都周年紀念時，宣傳部舉行和平反共建國文獻展覽會，將有關和運之各種文物史蹟資料，供一般人之參觀，收效頗鉅。

文藝界之活動，南京方面國藝月刊繼續發行，復有同聲月刊之創刊，均偏重於舊文學方面。此外則有中國作家聯誼會，每月舉行交誼會及出版作家月刊。華北方面，廣州方面，武漢方面，均有文藝集團，行動漸趨活潑。

戲劇方面，中日文化協會遊藝組，時有新

舊劇之排演，一月十日舉行歡送偕大使之遊藝會中，有話劇平劇劇團，三月二十八日舉行皮黃彩排，五月二十八日劇團彩排，六月二十八日單劇彩排，首都記者俱樂部亦會排演。新劇方面，有遠東劇團於四月十日公演「花燭之夜」，中央宣傳團於六月四日公演「流寇隊長」，六月十四日，建國劇團公演話劇，劇運空氣，頗為濃厚。

電影方面，中華電影公司，經調整後，開始積極工作，因限於物力，僅攝製若干新聞片及文化片等短片，計完成文化片上海風景淮南寶庫等十餘種，新聞片約十種，此外有與東寶共同製作之「上海之月」十二本及「大地的女兒」九本，該公司之巡迴放映班，於各鄉區作巡迴放映，頗能深入民間，輸灌和平意識，於宣傳上頗多效力。

攝影為近代藝術之一，還都周年紀念時，有和平建國攝影展覽會之舉行，計出品攝影八百幅，繪畫二百幅，頗惹人注目，此展覽會材料，其後又分別在上海，杭州，蘇州，無錫，廣州，廈門等地巡迴展覽。純藝術之攝影展覽，中報社會在該社舉行一次，但出品不多。

繪畫展覽會絕少大規模者，中日文化協會常有協助畫展展覽會之舉。方浩於三月二十九日至四月四日舉行個人展覽會，孫松於四月九日至十三日，黃景華於四月二十五日至二十九日，俞寄丸，管一得，胡國仁，段械等五月一日至四日，日本全國美術同人協會，五月二日至四日，錢松岳五月十三日至十五日均假中日文化協會展覽作品。

歌詠方面，先有和運歌詠團之組織，二十九年十二月宣傳部與京市黨部發起組織首都和運歌詠團，得教育部市教育局及各學校之贊助

得以成立，從事訓練，參加紀念集會及逐周在中央電台廣播，成績頗佳。保衛東亞之歌，係由中華日報社及大阪每日新聞社共同懸賞徵求歌詞，經名家作曲，於還都紀念日舉行發表演奏大會，正選為保衛東亞之歌，副選為東亞民族進行曲，此種歌曲，因有電台廣播之故，推行甚速，力頗佳。和運歌詠團因此而更見發展。中央宣傳團，亦設有歌詠組，致力於和運歌詠之推進。

七、出版界之概況

締約以來值得紀念之出版物，允推宣傳部之和平反共建國文獻。此書為國府還都周年之紀念出版，內容網羅和平運動之重要理論及文獻，全書四十餘萬言，洋洋鉅著。此外宣傳部出版之書籍約二十種。

中日文化協會，除出版中文及日文版「中日文化」雜誌暨譯叢月刊外，亦出版書籍，現已印行者約十四種。

教育部國立編譯館除出版雜誌「文化彙刊」外，亦有書籍之刊行，計四種。

此外各文化團體亦有書冊之刊行，中央黨訊社約十種，其他如中央導報社，作家聯誼會，中國教育建設協會，大亞洲主義月刊社等，均有書籍之刊行。

各新聞社有時亦出版書籍，如中華日報，民國日報，中報，京報，時代晚報，新中國報等，均有單行小冊之出版。

此外經營出版事業之書店，因戰後文化界之不振，未見有極大之進展。上海本為文化中心，但出版界亦未見有活潑之進展，此實有待於全面和平之完成，社會治安之確立，文化事業方能有所進步之進展也。

締約一年來東亞聯盟運動之進展

東亞聯盟中國總會

弁言

溯自中日事變以還，兩國賢達，同時反省，深感同文同種，唇齒相關之兩大民族，常此相勉之非計，從而喚起東亞之民族自覺圖謀東亞復興，奠定永久和平，其在鄰邦，則有二十七年十一月三日，近衛首相聲明善鄰友好，共同防共，經濟提攜之三原則，與夫米內首相宣言，建設東亞新秩序之意義，在求東亞各民族國家，本於獨立之立場，而為共同之行動，互尊互惠，共謀興隆。其在我國，則有汪主席電指示之和平運動，既知對於建設新東亞應分拍其責任。尤深感非完成其獨立自由，即無分拍責任之能力。迨我國府還都，中央政治會議決議，頒發十大政綱，以「政治」、「經濟」、「軍事」三點，依序，近衛公聲明，至「文化」一點，係主席電中所指示，為樹立東亞永久和平之基本條件，進而為東亞聯盟之運動，秉承國父孫先生大亞洲主義之一貫方針，以此四大原則，列為本會之綱領，使其意義，一望明瞭，使其思想，深入民間，所謂東亞聯盟

，即本此理論為基礎，重於思想與精神，使東亞各民族國家，各本其獨立之立場，俾得共存共榮，此種聯盟運動，實為把握時局之進展，不但為中日兩大民族所需要，抑亦為東亞各民族國家目前之急務，如果東亞各民族，得以聯合，東亞民族集團勢必益加鞏固，故以中日兩大民族為核心，聯合東亞諸民族構成大鞏固之集團，復興東亞，以冀世界和平之實現，從此首都，北京，廣州等各地人士，先後有東亞聯盟中國同志會之成立，其意義本在思想與精神之聯繫，喚起中日同志，協力同心，以促東亞聯盟運動之進展，進而謀中日兩大民族真誠之結合，共保東亞，去年十一月三十日，中日締結條約，同時發表三國共同宣言，調整邦交，實為推進東亞聯盟運動之嚆矢，建設東亞永久和平之基礎，中國國民黨中堅幹部，及國家社會黨中國青年黨，以及無黨無派人士，集中和平反共建國旗幟之下，由於主席親自領導共同參加，於本年二月一日，舉行東亞聯盟中國總會創立會，公推主席為會長發表宣言，闡明意義，昭示國人，以「政治獨立」「經濟

提攜」「軍事同盟」「文化溝通」，為本會四大綱領，後理監事會秘書處暨指導，宣傳，文化，社會福利等四委員會，以一致行動，戮力推進東亞聯盟運動，此種偉大舉動，實為劃時代之自覺運動，復興東亞之唯一道路，本會成立迄今，為時雖暫，無特殊成績可言，而各處會，之各盡其職責，本四大綱領，努力推進，深得兩國人士之注意，其聯盟思想已漫滿東亞，如南京，廣州，湖北各分會之次第成立，地方支會相繼創設，推進會務，不遺餘力，忠實優秀會員，參加入會者，異常踴躍，可見各方對於東亞聯盟運動之思想，得以貫徹，對於東亞聯盟運動之真諦，已有相當之認識第以本會關於經費，未能依原來計劃，逐項推進，惟思想與精神，與奮鬥已，希望兩國同志，本此目標，奮起努力，完成興亞建國共存共榮之重大使命，今當中日締約週年紀念，特將本會工作之進展，分述如下：為國人告。

(一) 理事會秘書處

甲、決議事項
三十年二月十九日上午九時舉行第一次常

務理事會議，決議要項如左：

一、訂定各處會組織章程

二、訂定省市分會組織通則

三、分配各處會經費

四、接收前中國大民會基金及房屋器具

五、南京中國同志會、廣東東亞聯盟協會，改爲本會分會

三十年三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舉行第二次常務理事會議，決議要項如左：

一、林汝珩同志在粵所辦之「中華東亞聯盟協會」改爲本會廣州分會，並派該同志爲該分會理事，並指定爲常務理事兼書記長

二、本會於三月一日開始辦公，呈報中政會備案

三、分別任用秘書處職員。

四、本會各處會，爲辦事統一及促進工作效能計，應於每星期開聯席會議一次

三十年四月十日下午四時，舉行第三次常務理事會議，決議要項如左：

一、本會各委員人數增加至十五人，指派指導，宣傳，文化，社會福利等四委員會委員。

二、分別任用文化委員會職員

三、分別任用宣傳委員會職員

三十年五月七日下午三時舉行第四次常務理事會議決議要項如左：

一、核撥宣傳委員會印行「東亞聯盟月刊

「刊發「東亞聯盟專論」及「東亞聯盟專刊」等經費

二、核撥宣傳委員會重新設計粉刷南京市內前大民會壁上標語經費

三、分別任用指導委員會職員。

四、分別任用社會福利委員會職員。

五、周學昌同志所主辦「東亞聯盟中國同志會」改爲本會南京分會，派該同志爲該分會理事，並指定爲常務理事兼書記長

六、指派陳學木同志爲本會上海分會理事並指定爲常務理事兼書記長

七、指派何佩溶同志爲本會湖北分會理事並指定爲常務理事兼書記長

八、指派張仁森爲本會漢口分會理事並指定爲常務理事兼書記長。

三十年十月三日上午九時舉行第五次常務理事會議決議要項如左：

一、分別指派南京分會常務理事及理監事。

二、分別指派廣州分會常務理事及理監事。

三、分別指派湖北分會常務理事及理監事。

四、任用日人太田宇之助田村真作山本武爲本會囑託。

五、修正本會會章第十條各委員會各設委員七人至十一人爲十一人至十五人分

發所屬知照。

六、確定本會南京廣州湖北等分會經費請中政會轉飭財政部領取撥發。

乙、報告事項

一、日本首相近衛公及日本東亞聯盟協會電賀本會創立會（由中央電訊社發表）

二、中華東亞聯盟協會總令移交林汝珩同志接辦廣州分會於五月十二日呈報成立。

三、東亞聯盟中國同志會於五月十五日總令結束同日南京分會呈報成立。

四、五月二十五日分別電飭漢口分會併入湖北分會以節經費。

五、先後頒發南京上海湖北廣州各分會鈐記

六、日本大政翼贊會報告，於六月二十一日，舉行「興亞同盟」創立會，定七月六日正式成立本會特電申賀，並有祝詞祝頌，旋於七月二十二日該同盟理事長永井柳太郎函復講謝。如有具體案提出，本同盟當派使者前往致意互相充分協議。

七、七月十五日，日本東亞聯盟協會來電：「爲謹謝熱忱結盟願以共同協力，以期實現東亞真正和平。」

八、七月二十三日，日本東亞聯盟協會來電：「爲貴會充滿同志氣魄之雜誌實使吾人感激茲僅表其滿懷之感謝與祝意。」

九、行政院函送上海特別市政府接收上海市前中國大民會各級支部經過情形。

十、行政院函送浙江，安徽省政府，接收各縣

大民會經過情形。

十一、行政院函送南京市政府接收大民會各支部經過情形。

十二、本會核定宣傳委員會擬訂東亞聯盟標語標語十八條。

十三、廣東省陳主席，自七月份起，增撥廣州分會補助費軍票五千元。

十四、首都夏令衛生運動委員會，本會派員担任總務組副主任，主編報告冊分送各機關

十五、核撥宣傳委員會擬具徵求東亞聯盟標語辦法及經費。

十六、日本東亞聯盟協會於十月五日召開中央參與會員第二回全國會議請派員出席指導，適復時間促促，不及派員前往，支日去電並備頌詞以表祝賀，該協會於十月七日來電致謝祝電，並備函申謝頌詞。

十七、派員調查，前中國大民會上海辦事處暨虹口支部房屋傢具情形。

十八、廣州分會於八月六日召開第一次全省代表大會並召開東亞新聞記者懇談會。

十九、北平新民會，於十月二十日至二十四日在平舉行第二屆全體聯合會議，請派員出席並賜祝詞，本會由周副秘書長學昌代表出席會議。

廿、國府委員並本會張常務監事永福奉命視察潮汕郵寄東亞聯盟月刊，分發官場。

廿一、核撥宣傳委員會，宣傳報費。

廿二、本會各處會聯席會議，自三月二十九日起，於每星期六舉行一次，至本月止已舉行三十六次。

廿三、本會各處會公共事務管理委員會，定兩星期舉行一次，自三月二十三日起，至本月二十一日止已舉行十七次，並舉行臨時會議一次。

(一) 指導委員會

本委員會之設立，爰係基於本年二月間本會之命令，當受命之初，即努力籌備，迨至同年三月十日，人事組織，始告粗備，為迅求發展東亞聯盟基本精神起見，乃於是日開始辦公，由是組織規程之頒布，辦事細則之擬訂，重要法規初次實現，然猶恐綱舉而目不張，工作難免有失準繩，遂又製工作計劃大綱，以資循序進行，誠以本會自有指導組織之責，關係之大，殊非他處會有可比擬者，所幸國會同志，能於過去十閱月中，不避草創之艱難，經費之匱乏，靡不奮發工作，同向黃種團結，東亞共榮之大道邁進。謹將過去之工作，撮其要者，略述於後：

甲、關於組織方面

有組織，方有力量，前人已言之熟矣。本會既負有大東亞共存共榮的重大使命，而此使命之完成，固有賴於力量之培養而力量之發現，則非有精密組織外不為功，本會稟責任之繁

鉅，故對於各階層組織之法規，擘劃不厭精詳，除正在計劃及已完成，尙未呈請大會通過各種規程不計外，茲查有已經呈請核准且已頒布者，計列如左：

- 一、東亞聯盟中國總會省市分會組織通則
- 二、東亞聯盟中國總會分會以下地方組織通則

- 三、東亞聯盟中國總會會員總登記辦法實施程序

- 四、東亞聯盟中國總會徵求會員辦法大綱
- 五、東亞聯盟中國總會徵求會員實施細則
- 六、製訂會員證
- 七、製訂會員總登記表
- 八、製訂會員總登記名冊
- 九、製訂會員申請入會書
- 十、製訂會員入會志願書
- 十一、製訂會員入會須知
- 十二、製訂會員姓氏檢查表

乙、關於調查方面

查本委會除負有組織之重責外，尙負有調查及指導之責；惟以各分會比月以來始見次第成立，故對於觀察表格之編製，指導方法之釐訂庶使於將來從事調查之時，期臻盡善盡美之境也。

(三) 宣傳委員會

本委員會實在宣傳，欲使各方認識東亞聯盟之真諦，尤賴宣傳效率，始能獲得一般人民

之信仰，故成立以來，即着手計劃積極工作，茲摘要述之於後：

甲、宣傳計劃：

- 一、草擬本會工作計劃大綱八種。
- 二、草擬東亞聯盟宣傳要綱十六條。
- 三、擬具份製市內牆壁標語暨京滬滬杭兩錢各大站宣傳標語牌計劃。
- 四、擬具各項出版物之規劃事宜(1)東聯月刊(2)專論(3)專刊(4)東亞聯盟叢書。

乙、會務方面：

- 一、本會於四月十九日舉行第一次會務會議，出席委員十二人，林主任委員主席，通過宣傳工作計劃大綱辦事細則及其他各要案。
- 二、六月一日宣傳部召開全國宣傳會議，本會派程主任秘書徐科長代表出席，提出提案二件。
- 三、十一月四日本會舉行第二次會務會議，出席委員十二人，林主任委員主席，審定入選應徵標語三名，第一名柯熙，第二名顧憲，第三名張觀德，并通過東聯週刊變更辦法等各要案。
- 四、十一月十一日宣傳部為締約週年及三國共同宣言紀念，舉行聯絡會議，本會派程主任秘書代表出席。
- 五、派員出席總會各處會聯席會議，及總會公共事務管理會議。

丙、出版方面：

- 一、東亞聯盟月刊：創刊號七月十五日出版，全冊十六開紙九十餘面，約十五萬餘字，現已繼續出至第五期。
- 二、東亞聯盟專刊：第一期於七月二十八日在上海中華日報出版，內容有主席發刊詞及重要言論約六千餘字，現已繼續出至第十四期。

丁、事務方面：

- 一、南京友邦警備司令部宣傳報費繼續發出。
- 二、粉製市內壁面大標語十七處。
- 三、徵求東亞聯盟標語：自登報徵求以來，應徵稿件，極為踴躍，經兩度審查呈請理事會決定第一名柯熙，第二名顧憲，第三名張觀德，並呈由會長甄定標語十條，登報公佈。

(四)文化委員會

本委員會於本年二月二十三日奉命籌備，同時擬訂組織規程，辦事細則，工作計劃大綱等，以資準繩，至三月一日開始工作，轉瞬迄今，已閱九月，雖囿於經費，於事業上不克盡量發展，然在可能範圍內，對於文化工作，已依工作計劃逐漸次第舉辦，茲分別摘要述之於後。

甲、關於調查參觀方面

本會為謀工作上之研討及實施方便計，對

於國內外文化團體與機關加以調查參觀，藉資觀摩，現將業已調查及參觀者分述如下：

一、文化團體——中日文化協會，中德文化協會，中華留日同學會等。

二、學校——中央大學，國立師範及國立職業學校市立各中學等。(調查日籍教育與本國人教授日語日文之教授法及教學情形)。

日籍學校(調查學童學習中國語文之教學情形)。

三、報社——南京新報 中報 京報 中華日報 新中國報 平報 中央社 同盟社等。

四、雜誌——日本評論 新東方 大亞洲主義月刊社 平議 民憲等

五、派幹事李圭海赴朝鮮及滿洲調查並研究文化動態及其他情形。

乙、關於文化搜集方面

本會為溝通中日文化計，凡關於日本之朝日新聞，大陸新報等報，中國之新民報，中華日報，國民新聞，新中國報，平報，南京新報，中報，時代晚報等有關於文化方面者，按日指定工作人員分別採要摘記，其要項如下。

一、關於文化機關團體之動態。

二、關於文化界名人之動態。

三、出版界消息。

四、中日滿間文化界來往之動態。

五、國民生活演變情形。

六、國民訓練狀況

關於上列各情如有整篇採取之價值者，則各種日報上請下分類誌。

丙、關於撰述著作方面

本會為發揚東方王道精神，及宣傳固有文化起見，遇有各項運動及紀念等日，(如復興運動，孔子誕辰紀念等)除撰譯關於闡揚東亞聯盟宗旨及溝通東亞文化之論著，送交各報與本會東亞聯盟月刊掲載外，並給續出版刊物，現已出版及編就者如下：

- 一、新民精神(原名武德論)
- 二、東亞文藝復興運動的展開
- 三、朝鮮及滿洲文化動態調查報告
- 四、日本有關中國著作之書目彙編
- 五、中國有關日本著作之書目彙編
- 六、一九四一年日全錄測誌

丁、關於圖書雜著方面

本會為工作上之需要，置備各種圖書，除由國立中央圖書館贈送，前江蘇省國學圖書館時期印行各種圖書計五十一種，共一百七十冊，並由主任委員捐贈乙部份書籍，及徵集國內外各項雜誌報紙外，現正計劃採辦各項有關文化之書籍，以便參考。

戊、關於其他各項方面

關於其他如行政組織，事務處理，工作聯繫等等，概述如下：

- 一、各項會議 本會全體委員會議舉行一次，職員會議(總幹事以上出席)舉

行三次，談話會(全體工作人員出席)舉行二次。

二、工作聯繫

本會為謀與總會及各處會聯絡起見，於每星期六出席總會理事會各處會聯席會議，業已舉行至第三十四次又出席事務聯絡會議共計十六次。

三、其他事項，如組織本會同人消費合作社，日語研究會等。

(五)社會福利委員會

欲求國家之復興，首賴社會安定，欲使社會秩序安定，當謀增進社會福利，故本會於成立之初，即着手調查有關社會福利之各項事業，以作舉辦事業之張本，經於兩個月內，先將本市內所有社會福利事業之機關團體辦理之社會事業狀況，調查明確，予以統計，據調查所得，認為急須舉辦之事業，擇尤擬具詳細計劃，分別緩急，次第實施，茲擬具舉辦各項事業計劃，摘要如左：

一、創辦平民教養所

事變以還，工商業凋敝，加之物價高昂，謀生不易若長時失業，其艱窘尤甚，則非賴救濟不足以支持，然救濟偏於消極，徒事消耗，轉足以養成惰民，故必須使其習成一技之長，以符自食其力之準則，是有設立教養所之需要，擬暫辦刺繡，編織，印刷三部，1刺繡部：設婦女縫紉刺繡傳習班，以收容若干婦女，傳

習縫紉技術，2編織部：擬收容無業貧民，教授編織草鞋蓆袋及各種藤器，3印刷部：專授以印刷裝訂等技術，學成後由所介紹，俾各有職業。

二、籌設首都貧民織布工廠

南京為首善之區，市容良窳，影響觀瞻至鉅，故市內難民亟宜設法收容救濟，以使其有生產業能力，查近來物價飛漲，而布疋尤為人民所必需，擬於首都創設織布工廠一所，織綿紗布疋，如能得友邦資金及技術之協助，不惟貧民得以救濟，且可表現互助精神以符經濟提攜之要旨。

三、籌辦首都婦女職業講習所

擬於本市內設立婦女職業講習所一處，凡志願服務社會，及已社會負有相當業務之婦女，均可請求入所受訓，俾使已有職業之婦女有更深造之機會，未有職業之婦女得有就業之門徑。

四、籌辦小本貸款所

擬於本市內設立小本貸款所數處，以鼓勵人民從事各種小工商業，減少無業游民，使社會秩序趨於安甯。

五、創設大眾食堂

際茲米珠薪桂之候，一般苦力以辛苦所得，往往不得一飽，遑論合理之營養，此於社會安甯人民健康關係甚切，擬創設大眾食堂數所，以資救濟。

以上五項附於經費，未能逐項舉辦，現在

籌劃經費，依據預定計劃以冀逐步實現，而謀東亞民衆福利也。

(六) 監事會秘書處

本監事會依照組織規程，職司稽核，實在監察本處承辦發交案件，及各項行政事務，因總會創立未久，各省市分支會正在次第推設，故審核工作，尙不甚多，茲摘要開辦如左：

甲、關於常會決議方面：

中 至十月份共計召開常務監事會議九次，茲將重要案件，分列於後。

一、分別任用本會秘書處職員。

央 二、核定本會秘書處，每月經常費支出概算書

三、本會秘書處款項報銷，由本會送交理事會查轉。

導 四、本會對外公文，普通者用秘書處名義，特別重要者用會長名義，

報 五、函復本會何常務監事佩稱，會議規程並無出席人可委任代理人之規定，以後常會決議，仍按期寄送，

六、常會秘書處添設第二辦公室，動用開辦費及三月份經常費節餘，呈請會長備案。

七、函請理事會秘書處，嗣後彙送各處會書表等件，應將各該處會所送原印彙會送審。無須另行油印編造。以明考覈。而符程式。

八、呈請會長通令本會各處會，辦理財政收支事項，及編造書表等件，參照財政部二十

九年十二月刊行會計章則表格彙刊分別辦理，以致劃一，而便審查。

九、張常務監事永福臨時動議，爲瞭解東亞聯盟工作之推進，此後總會理事會議，應由本常會務監事列席一案，推舉秘書長向理事會接洽，並呈請會長核准施行。

乙、關於釐訂規章方面：

一、東亞聯盟中國總會監事會組織規程。

二、東亞聯盟中國總會監事會常務監事會議規程。

三、東亞聯盟中國總會監事會秘書處組織規程。

四、東亞聯盟中國總會監事會秘書處辦事細則。

五、東亞聯盟中國總會監事會審核工作報告案

件辦法。

六、東亞聯盟中國總會監事會審核財政收支案件辦法。

七、東亞聯盟中國總會監事會監督各分會交替辦法。

八、東亞聯盟中國總會監事會秘書處職員例假

值日規則。

九、東亞聯盟中國總會監事會監事會議規程。

丙、關於審核財政收支方面

一、總會各處會三十年三四兩月份支出概算書

二、宣傳委員會三十年二三兩月份，宣傳報費

支出計算書表等件。

三、宣傳委員會三十年四五兩月份，宣傳報費

支出計算書表等件。

四、宣傳委員會三十年六月份，宣傳報費支出

計算書表等件。

五、總會各處會三十年二月份（開辦費）支出

計算書表等件。

六、總會各處會三十年三四兩月份支出計算書

表等件。

七、總會各處會三十年五六兩月份支出概算書

件。

八、宣傳委員會三十年四月份支出計算書表等

件。

九、宣傳委員會牆壁標語支出計算書表等件。

十、宣傳委員會三十年五六兩月份支出概算書

件。

十一、總會各處會三十年七八兩月份支出概算

書。

十二、廣州分會三十年七月份臨時費預算

書。

十三、宣傳委員會三十年七八兩月份，事業費

支出計算書表等件。

十四、廣州分會三十年七月至十二月份支付概

算書。

丁、關於其他方面

一、整理文卷書報，本會秘書處卷宗，係採取裝訂式樣，卷面內有目錄，每頁左上角編有頁數，所有卷宗分類編號，粘貼卷簽，登入檔案編存簿，調閱保管均甚便利，所

有現存圖書，已由圖書室分類編成圖書目錄，以資保管，每收到一種圖書，立即通知本處各工作同志，並另備借閱證，以憑借閱，施行以來，尚稱便利，又所有每日閱過報紙，均經分門別類，連續剪下，依次粘入貼報簿，交由圖書室保管，以便日後查閱，對於工作人員，為溝通中日文化及工作進行便利計，自四月三日起補習日語，由助理幹事陳恭濤担任教習，選定課本為日語講座，規定每日（例假除外）上午九時至十時，為補習時間，迄今數月，頗著成效。

(七) 南京分會

本分會自南京中國同志會，奉令改組，即於本年五月十五日成立，派周學昌同志為理事並指定為常務理事兼書記長，着手籌備，經本會第五次常務理事會議分別指派常務理事及理監事後，於十一月份正式辦公，依據分會組織通則，內設總務，登記，指導，宣傳等四科積極推進會務。一月來，會員踴躍參加者已達六千餘人，至地方支會，亦已相繼成立各支會之理監事，已分別派定，現正開始工作，從事推進東亞聯盟運動。該分會為指示各支會工作

及檢閱力量擴大宣傳起見，定於中日締約週年紀念日舉行全體會員大會。嗣後當更加緊推進首都各界東亞運動也。

(八) 廣州分會

本分會自中華東亞聯盟協會奉令改組廣州分會，即於本年五月十二日成立，派林汝珩同志為理事，並指定為常務理事兼書記長，着手籌備。經本會第五次常務理事會議分別指派常務理事及理監事後，對於會務力加推進，摘要如下：

一、成立地方支會

本分會地方支會，現已成立計有番禺縣支會，汕頭支會，南海支會，三水縣支會，中山支會，順德支會，花縣支會，東莞支會，增城縣支會，從化縣支會，他如潮陽，潮安，澄海，寶安，博羅，新會等縣支會，尚在籌備中。

二、徵求會員

本分會徵求會員辦法，按照本會規定，凡公務員及社團會員，贊同本會綱領者，經介紹得參加為本會會員。現會員數量，已達八萬有餘。內計公務員佔全數百分之六十，學生佔百分之十五，文化界佔百分之十，工商農界佔百分之十。

三、其他方面

本分會為養成東亞聯盟運動幹部人才起見，在本市惠愛中路，開設青年訓練班。訓練期暫定三個月，並設立縣市青年訓練班，使各地青年得有普遍受訓之機會。設立區鄉事務所，俾鄉鎮長熟手推進會務，國力宣傳，以期東亞聯盟運動之思想與論理，得以普遍深入民間，以收切實效果。訓練會員使其盡心努力協助東亞聯盟運動之進展，以及推進海外會務，組織廣東學生聯盟等之工作，無不努力進展。

(九) 湖北分會

湖北自中國共和黨自行解散歸併中國國民黨內本會派何佩瑛同志，為湖北分會理事，並指定為常務理事兼書記長，着手籌備。因與漢口近在咫尺，令將漢口分會併入湖北分會，以節經費。經本會第五次常務理事會議，分別指派常務理事及理監事後，現已成立。刻正從事東亞聯盟運動之推進。

(十) 上海分會

本分會前奉令派陳季木同志為理事，並指定為常務理事兼書記長，從事籌備，早經就緒。迨下次常務理事會議指派常務理事及理監事後，即可正式成立，開始工作。

中日締約一週年

林柏生

自去年十一月三十日中日基本關係條約簽訂，中日滿三國共同宣言發表以來，忽忽又一年了。在這一年中，和平運動依然遭遇着無數的困難，然而和平運動的局勢，却也在艱難苦鬥之中，獲得了一往直前的進展。

和平運動之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在求東亞民族之共存共榮。凡是只知個人自由，只知階級自由，而漠視國家之自由的，凡是侵害中國之自由，障礙東亞民族之共存共榮的，必與和平運動為敵，這是毫無疑義的。反而言之，和平運動的鬥士，必以不求苟安，不避艱險的精神，而與此惡勢力及其寄生蟲，作殊死戰，也是大義所在，無可逃避的。和平運動，自始就是一種革命鬥爭的行動。沒有困難，便毋需乎鬥爭，不鬥爭，和平運動根本就失了革命的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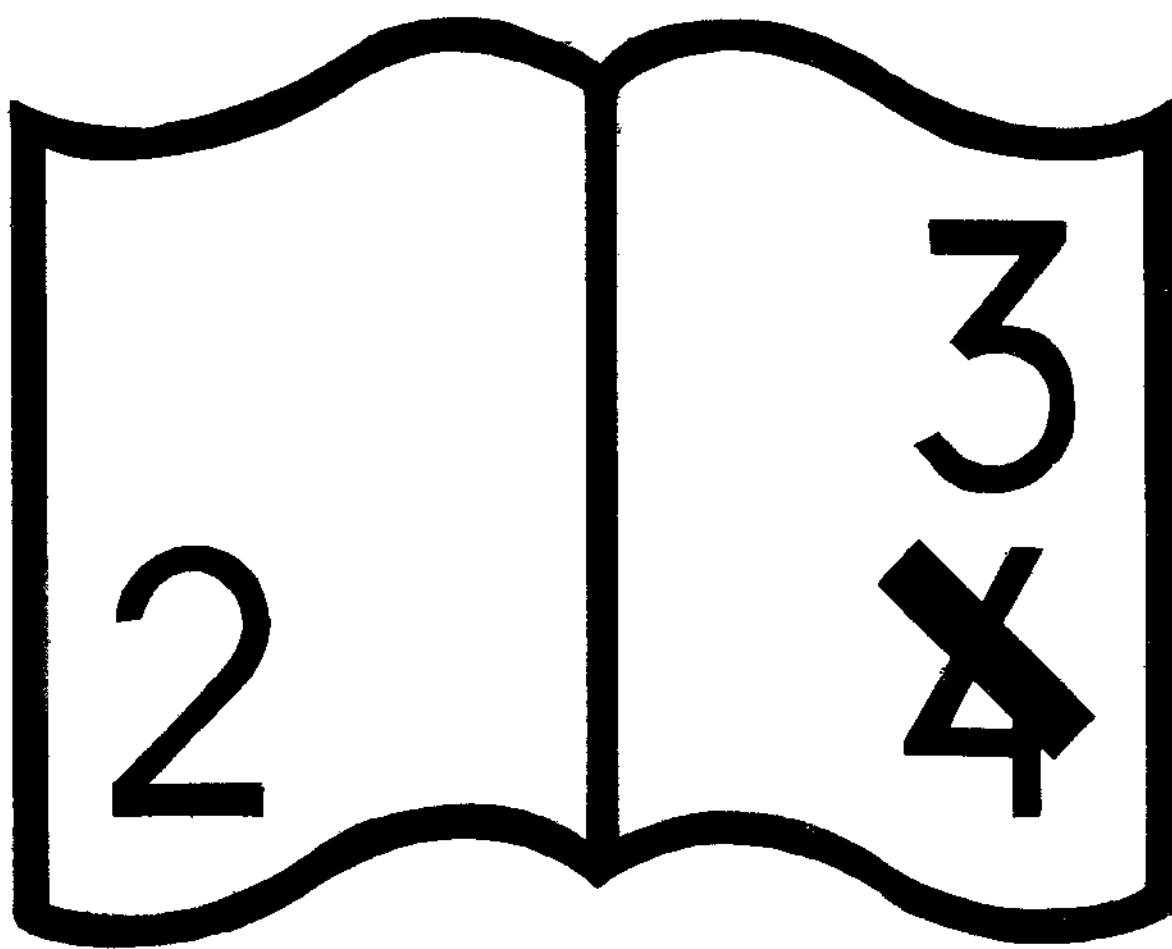
試檢閱一年來鬥爭的開展。

國際方面，侵略主義者拚其全力，破壞和平運動。第一是藉詞繼續援助抗戰，精神上挑撥東亞民族的仇恨，即所謂阻撓東亞軸心之建立，使東亞兩大民族，永遠不能合作，永遠自相殘殺，物質上，吸吮中國民衆的血汗，攫取中國財政金融經濟的命脈，亦即所以加深中國對侵略主義者的倚賴，使中國永遠沈淪於次殖民地之深淵，末由自拔。第二是實行所謂經濟封鎖，資金凍結，俱言所謂A B C D陣線，偷襲美蘇同盟，並做出種種威脅的姿勢，壓迫日本，同時壓迫和平反共建國旗幟下之中國。第三是施展四面播弄，半推半就的手段，或則以此街延殘喘，冀為最後之掙扎，或則以此觀奪其對太平洋最後之發言權，準備着戰後的宰割。

然而這一切都不足以搖動和平運動的信念，都不足以阻撓和平運動的進展。去年中日條約之簽訂，三國宣言之發表，確立了東亞各國

互尊領土主權，緊密提攜，建設以道義為基礎之新秩序之共同目標，並且明文規定隨中日新關係之發展，日本政府撤廢治外法權，交還租界以為打破舊秩序之一種倡導，這是我們對侵略主義者的第一個答覆。接着，東亞聯盟運動之興起，號集東亞各國，在政治獨立，經濟合作，軍事同盟，文化溝通，四大綱領之下，團結一致，外拒侵略，內謀共存，這是我們對侵略主義者的第二個答覆。本年七月，德義等九國相繼承認國民政府，本月二十五日，國際防共協定延期五年，國民政府應日德義諸友邦之邀請與羅馬尼亞等六國同時參加，從此國際反侵略反共產陣容，更形鞏固，東亞軸心，與歐洲軸心，聯而為一，以與舊秩序之惡勢力，作最後之決戰。這是我們對侵略主義者的第三個答覆。

國內方面，侵略主義者的工具走狗，及其



编码错误

中

央

導

報

寄生蟲，倒行逆施，無所不為，一則假藉抗戰，悉索做賦，橫征暴斂，用之於作戰的僅其十之二三，為貪官污吏，奸商巨蠹以及一般發國難財者所中飽的十之七八，再則假藉抗戰，盤剝物資，操縱運銷，經濟活動，既被摧殘，生產機能，隨後衰敗，三則假藉抗戰，濫發紙幣，惡性膨脹，使榨取未盡絕無僅有之民族資本，既不能用之於生產，復為金融潰亂所襲擊而失所保障，遂積聚而成為投機居奇之游資，四則假藉抗戰，嗾使匪徒，擾亂治安，焦土戰游擊戰之所被，惟恐殺不絕，燒不光，藍衣社死死團之暴行，猶自以為惡未貫盈，罪未滔天，五則假藉抗戰，簽訂協定，甘為鷹犬，欲使中國淪為印度第二，驅千數百萬窮苦民衆，為看守侵略主義者在東亞最後之根據地而犧牲，以此為報身賣葬之贄敬，如此忍心害理之所為，不一而足，坐是之故，無代價之戰禍日以延，國家之危機日以深，經濟之破產日以甚，人民之生活日以困。然而這一切，只有加速抗戰政權之崩潰，只有反證和平運動之必要，雖然平添了和平運動無數之艱難，絕不足以窒息和平運

動之推進，反而倍增了和平運動鬥士的決心和勇氣。他們惟恐天下不亂，我們則務致世界於治。他們惟恐戰禍不擴大，我們則務致中國於太平，致東亞於太平，且進而致世界於太平。

他們惟恐社會不亂，我們則悉力謀治安之確立。他們惟恐人民不流離顛沛，即不易為所脅迫而驅入抗戰毀國之絕路，我們則悉力以安定金融，疏暢經濟，調節民食，改善民生。這正是中國國民黨四中全會宣言所說，重慶方面務致

人民於死，我們則務置人民於生，也就是說，重慶方面務促國之亡，種之滅，吾人則務求中國之復興，東亞民族之共存。雖然環境所限，我們的努力，對於國計民生，不敢說做到了多少，一點一滴的成就，也是我們對國家對國民應盡的責任。然而擺在國人前面的，一條是抗戰毀國同歸於盡的路，一條是和平建國共存共榮的路，經過了這一年的爭鬥，其間分野，愈見明顯，不願亡國滅種的同胞，定能知所抉擇的。

由以上的檢討，便可以知道，有困難而後有鬥爭，有鬥爭而後有進展，我們持此理念來

擔當一年來的鬥爭，我們也是持此理念來應付前途的困難。

戰禍未已，世變日亟，我們的苦命，是註定的，我們今日，只有咬緊牙齦，鞏固和平的基礎，拓展和平的力量，以促重慶之覺悟，否則促其崩潰，使和平統一，早日實現，東亞建設，早日可期。

然而這中間，還有無數的困難，還需要不斷的苦鬥。

在全面和平未實現以前，怎樣才能够本於條約的精神，循名覈實，實踐條約，以樹立和平的模範，而鞏固和平的基礎，拓展和平的力量，這是第一點。

在促進全面和平當中，怎樣才能避免侵略主義者之播弄，防杜侵略主義者的工具走狗及其寄生蟲的陰謀，使和平不致走了岔路，而真正的永久和平，得以確立，這是第二點。

和平運動的鬥士們，和平運動是艱苦的，然而前途是光明的，我們今日，只有努力奮鬥，不斷的奮鬥，必能打破艱險，克服困難，致中國於復興，致東亞於和平。

興亞之先覺

周化人

——為中日締結基本關係條約周年紀念而作——

中央
國父孫先生於民國二年為山田良政先生立紀念碑時曾有「興亞之先覺」的一句話，先覺二字是從孟子來的，孟子說過：「使先知覺後知，使先覺覺後覺」。又說：「我天民之先覺者也，將以斯道覺斯民」。原來社會上一種問題之發生，一般人祇認識此問題之成果，而不知問題發生之原因和癥結之所在，更不知怎樣解決此問題，先覺者的眼光敏銳，見識遠大，常常顧及百年大計，分析社會問題，提示出其致此之原因，更想出解決此問題之方法，別人意料不到的，他却先想出來了，所謂先覺便是這個意思。

報
先覺者的思想，常常跑到時代的前面，在數年或數十年後，這種思想，便成為事實，即社會的進化，常是跟隨先覺者的思想而進步的。有尚騷之民約論，便有法國之共和，有孔子之春秋一統的主張，便有秦漢之絕對王權，有國父之三民主義的主張，便有中國之國民革命，有國父之大亞洲主義的主張，便有今日中日兩大民族之密切攜手共保東亞。這都是先覺者的實例。

(35)
國父說：山田良政先生，「憫支那之削割，日憂黃種凌夷」，這真算先覺了，因為在山

田良政時除國父外，很少有人注意整個的東亞問題，那時日本正銳意於維新事業，吸收西洋科學追跡歐美之強盛，山田先生獨能看出中國如不能獨立自由必為東亞之累，中國在東亞各國中，土地那樣廣大，人口那樣衆多，歷史那樣悠久，如果「支那削弱」則整個東亞必然大受影響，因之「黃種凌夷」將必益甚，所以他以東亞人之立場，獻身於中國之革命，以為東亞復興奠定基礎，真可謂為興亞的先覺了，而山田先生之思想行為，實受孫先生之影響，所以山田先生與孫先生的見解不謀而合，因而追隨國父，不惜犧牲性命，以援助中國，這種偉大之道德精神，是足為後人法式的。

當東亞被西方勢力侵略之下，國父孫先生認為中日兩大民族必然聯合起來，故主張大亞洲主義，他這種遠見，即是興亞之先覺。例如他在大亞洲主義之講演中說，「亞洲西部的民族已有密切的聯合將來，亞洲東部的民族也必定聯合起來」。這話是民國十三年（即一九二四年）講的，到了現在便全都實現了。中日締結基本關係條約，即為國父預言實現之最大證據，中日新約之締結已經一年，現在逐步付諸實行，這是數十年前一般人料想不到的，恰

如國父所說：「此刻你們日本人不知道，中國人也不知道」（見大亞洲主義演講），但是孫先生却先我們知道了。孫先生的話，當時一般人沒有留意，這一般人便是後知後覺，到了現在，中日兩大民族，已經釋嫌言和銷兵解仇，永矢互相合作，後知後覺的人才知道孫先生的理想是如何偉大而崇高啊！

孫先生怎樣會先知道中日兩大民族之必然聯合呢？是不是像耶穌聖經上所說的「先知」那樣的神話呢？這一定不是的，孫先生是根據科學方法的觀察所得的結論。我雖不敢妄測孫先生說這話時究竟是怎樣的心理，但從他生時的客觀環境和他的許多言論中，都可證明他的思想的根源與發展是這樣的。

第一，從歐洲重商主義時代開始，白色人種已經努力於向外之發展。重商主義是以輸出超過輸入，以攫取珠寶和生金銀為目的。他們到東方來，由於馬哥孛羅Marco Polo的東方見聞錄，幾次十字軍的東征，他們知道東方是富庶之區，便先後發現了東印度的航路，到東方來找殖民地。十八世紀以後，因為功利思想的驅使，物質文明之進步，遂致變本加厲，一齊向東亞進攻。結果，一個偌大的亞洲，除了一

個日本，一個軟弱的中國，一個減削領土廣到十分之一二的土耳其，一個處在兩大之間的暹羅外，幾乎全是歐美的殖民地了，並且國際上這種爭奪殖民地的戰爭永無止境，只有愈演愈烈。國父看出這樣下去東亞的危機必然日益緊迫，而根據中國古代的哲理，是同舟相濟，兄弟鬩牆，外禦其侮，到了東亞危機最嚴重的時候，則與亞原動力之中日兩大民族必然聯合起來。

第二，再看我們東亞人，是否天資低劣，是否文化落後，根本不可救藥，如果東亞人像非洲文化那樣低，像紅印底安人那樣無能，雖不能說是絕對無望，但至少在幾十年內不易興起，然而東亞是怎樣？東亞是古代文化的中心，東亞文化在古文化史中佔有最高和重要的地位，而東亞的衰弱，祇是近幾百年的事。況且東亞的日本已因明治維新而躋於世界上一等強國。中國自辛亥革命後，一切均有相當的進步，而日在奮發努力之中。然則東亞人並非天生低能，其天資並非弱於白色人種，所以東亞人之振奮圖強，必然可期，而在復興途上，他們一定可以知道聯合之力與利益，所以文明古國之中華，自然會與科學先進之日本互相聯合，以期截長補短，互相合作，而共同走上復興東亞之大道，這是一種必然的趨勢。

第三，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前，就有很多的種族聯合地或聯合的主張如大日爾曼主義，大斯拉夫主義，大希臘主義，大美洲主義等等

，雖則他們的動機未必純正，他們的思想或另具野心，他們主張的辦法或不盡同，但是出於種族或地域之類的人類團結則完全一致。他們已臻強盛之民族還在努力於團結，我們想：在衰弱中圖謀復興之東亞怎可以不聯合呢？當時中日人士之未能澈底合作，完全是沒有看到將來（彼時之將來，即為今日）東亞之危機，是如何嚴重，所以沒有重視這種主張，等到其他民族都在聯合或聯合的主張發展了，則東亞人也自然會聯合的。

第四，人類為了滿足經濟生活的需要也有擴大單位聯合國家羣奮鬥的必要，此種趨勢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更為顯著。因為以前的世界經濟，到了第一次世界大戰後，各強國均感經濟之壓迫，勢非緊縮與加強奮鬥的力量不可，這種加強力量之最重要的辦法，就是經濟之聯合。因為人類所倡的經濟自給自足在農業時代是容易作到的，但是現代工業之發達，人類和國家之經濟需要日益複雜，其複雜之結果，即一國之力量（包括天然資源及工商業經營之技術）常不能滿足，於是國際經濟之分工勢在不免。但是近代各國經濟之緊縮，與國防經濟之建設，各國關稅壁壘之增高，處處均表示國際分工之困難，尤其在戰爭時候之分工，已不足恃，所以近時各國皆想盡方法來謀經濟之自給自足，這樣便非擴大經濟單位不可。即一國之經濟雖不能自給自足，但聯合多數國家或民族，則經濟之自給自足便可以辦到。所以第一次

大戰後首先有德奧之關稅同盟，另一方面，則法國主張歐洲的經濟聯邦，大不列顛在沃太華召集之經濟會議都是以集團經濟為目標。國父孫先生看出這種趨勢，便主張中日經濟之合作，同時他深知就經濟立場論，中日兩國將來必須聯合。

根據以上的理由，所以國父說，亞洲東部的民族將來是必然聯合的。因此乃主張「大亞洲主義」。

在數十年前一般人看不到東亞這樣的危急，不知道東亞衰弱的真正原因，自然也不知道怎樣才能把衰弱的東亞轉為強盛，所以當時各國所努力的祇是本國的興隆，祇有少數人如中國之孫先生及日本之先覺者才發揚光大。正如盧騷之民約論，當時無人贊成，到了民主潮流形成，便為世所崇奉一樣。可見世界若沒有這種先知先覺，人類前途的危險，實在不堪設想。

孫先生的主張，到中日基本關係條約締結時，已經是實現的一部份，經過這一年以來，實現的事實更為增加。我們希望用人力將實現大亞洲主義的過程縮短，以謀東亞解放之迅速實現，這樣才不負先覺者的苦心孤詣。

在十七年前興亞的先覺者，已經為我們指出問題之嚴重，分析出問題發生之原因，定下了解決此問題之方案。至於如何發揮東亞團結的力量，以實踐此種興亞的理想，則完全是我們後知後覺的責任了。

中日基本關係條約與全面和平

朱 明

一

中

自從中日簽訂調整邦交的基本條約，到現在已整整的一年了，在這一年之中，條約的精神已經有了相當的表現，而條約裏所規定的種種，還沒有全部實行，這原是無庸諱言的。但重慶的宣傳機關，正好乘機造謠，說條約只是一張欺瞞民衆的不兌現支票，說日本決不會有實行條約的決心和誠意。另有一部分觀望份子，也以爲日本始終是取的敷衍態度，所以一面繼續戰爭，一面把條約延不實行。甚至在我們的陣營裏，也不免有性情急躁，信心不堅的份子，因條約的不能立即一一見諸事實，開始由懷疑而陷於悲觀的。我現在拋開重慶的態度不提，因爲在重慶沒有放棄其抗戰的主張之前，無論我們的努力有了怎樣的成就，他們還是要抹殺事實而作惡意的宣傳的。我也不想研究觀望份子的見解，因爲在觀望份子的心目之中，

只有個人的得失，沒有國家的利害，他們沒有

勇氣担負國家興亡的責任，也不會諒解和平運動的苦衷孤詣。我所注意的是在我們的陣營裏不論同志也好，民衆也好，爲什麼會有懷疑，和悲觀在一部分人的心頭飛動。依我的解釋，這沒有什麼別的道理，完全是因爲對於日本願意和中國化敵爲友的真正意旨和對於和平運動的真締還缺乏深切的認識。我們單看中日過去的關係，從民國四年的二十一條件起，經過各式各樣的事件，以至九一八之役，一二八之役，一直到二十六年的七七事變，一向是背道而馳的，似乎中日之間只有侵略與被侵略的關係，尤其在今日中國戰敗之餘而成立尊重中國領土與主權的條約，似乎是缺乏現實性的，但却不知道世界情勢與業已成長的中國民族思想，已使日本轉變其從來的方針，而朝着共同的目的，踏上中日兩大民族的共同的出路。周佛海先生在「中日條約簽訂與國民的覺悟」一文

裏說：

「這次條約的根本精神，是根據近衛聲明之三原則而來的，全國同胞看了一定一目了然。我們認近衛聲明爲日本對中國觀念的改變，所以我們在汪主席領導之下，開展和平運動，還都南京，奠定和平的基礎。此種精神不變，此次條約之簽訂，更是事實的具體表現。近衛聲明的三原則，善隣友好，共同防共，經濟提携，我們認爲不但無損中國民族復興與發展，而且今日的國際情勢及世界進化的現階級，是事實上所必要。」

日人中山樸氏在其「中日關係的過去現在將來」一文裏也說：

「認爲近衛聲明是一種偽善，不免是本末顛倒之見。實際上，日本的東亞自覺是以近衛聲明的精神體現了的。只是因爲日本過去的性情很強，加以由於中國方面的抗戰影響，所以未能使此種精神十分客觀化。依原則上想來，

日本對於中國可以取三個方法，第一是盡力所及侵略中國，第二是和共美蘇聯談判瓜分中國，第三是以正面認識中國的民族主義，強化中國國的統一，由此而實現中日全面的提攜。但因為一方面中國的民族主義業已成長，另一方面世界大勢已入國家聯合的階段，所以一二兩項的方策是終於不得成立的。從而中日兩國全面的提攜，才是中日共同的唯一的出路，近衛聲明就是以此為出路的自利利他的大原則。

「從這裏可以知道近衛聲明是日本由認識中國而覺悟，由覺悟而放棄侵略政策的表示；也可以知道本於近衛聲明的原則而訂立的中日基本條約，正是日本今後與中國互相協力而向着共同的理想邁進的根據；同時還可以知道和平的實現是中日共同的需要，東亞的復興是中日共同的目的。所以我們對於和平運動的信念，不應該有絲毫動搖，對於中日基本條約的必能全部實行，不應該有一點懷疑，對於中國的前途和東亞的前途，不應該稍存悲觀。我們惟有堅定信念，才能有努力邁進的勇氣，惟有不悲觀，才能有與人協力的熱忱，惟有不懷疑，才能以誠摯的態度感動合作的對手。」

汪主席曾經昭示我們：

「有人以為日本正在要滅亡中國，豈肯如此便休。其實日本若是走滅亡中國的那一條路，在中國固然遭殃，在日本亦是冒險，其結果與瓜分中國的危險會差不多。所以如果有中日協力共保東亞這一條路可走，日本決不會走向滅亡中國那一條路，我們的把握就在於此。同時大家應該知道，他人的誠意的保證，是不能以自己的懷疑去求取的，我們只有拿自己的誠意去求取他人的誠意。老實說，如果日本不是誠心誠意來與我國共謀長治久安之計，他何必和我國簽訂條約，更何必歷時很久，審慎周詳然後簽訂呢？」（見「和平運動殉難同志追悼大會獻辭」）

我們可以說，我們既然能夠為中國打算，為日本打算，為東亞打算，而毅然發動和平運動，毅然組府還都，毅然與日本折衝以訂立調整邦交的條約，我們當然有，也應該有決心與誠意去實行；同時，我們相信日本方面，也一定能為日本打算，為中國打算，為東亞打算，而盡量顯示其實行條約的決心與誠意。所以在這紀念條約成立的日子，我們不嫌辭費，首先要從新聞述條約的意義，與雙方對於實行條約的誠意，希望不要因為目前還沒有看到條約所

包含的全部事實，而輕易作無益的懷疑與無益的悲觀。

二

中日基本條約為什麼在成立已滿一年的今日，還不能全部實行呢？這不消說，是因為全面和平還沒有實現的緣故。例如就最顯著的撤兵一點來說，在附屬議定書第三條規定：「日本國軍隊除根據本日所簽訂之關於中華民國日本間基本關係條約，及兩國間之現行約定而駐屯者外，於兩國間恢復全面和平戰爭狀態終了時，開始撤兵，並應伴治安確立二年以內撤兵完畢，中華民國政府在本期間內，保障治安之確立。」目前，就是因為全面和平還沒有實現，戰爭狀態還沒有終了，所以關於日本的開始撤兵與撤兵完畢，雖然都有明確的規定，還不能有事實的表现。

中日戰事自從爆發到現在，已經踏入第五個年頭，全國的人力和物力，不知已消耗了多少，國家民族的危機，已一天加深一天，可是重慶方面還沒有一點悔悟的意思，還是一味依靠帝國主義的力量，繼續作無意義的抗戰。儘管政府已與日本締結調整邦交的基本條約，日

本已開始根據條約尊重中國的領土與主權，但重慶方面還是給歐美帝國主義做前鋒。儘管條約明白指出「兩國應互相尊重其主義及領土」，但反對和平的重慶還是以為所謂善鄰友好，只是想併吞中國；儘管條約明白指出防共駐兵的目的在防制「足以危害兩國安甯及福祉之一切共產主義的破壞工作」，但反對和平的重慶還是以為所謂共同防共，便是想永久駐兵。儘管條約明白指出經濟的提攜是基於長短相補有無相通的旨趣，並且是依照平等互惠的原則的，但反對和平的重慶還是以為所謂經濟提攜，無非想經濟獨佔。在這樣的情形之下，我們的主張不能為重慶所贊同，我們的努力不能為重慶所諒解，我們的事業不能為重慶所認識，於是乎重慶和我們始終各執一端，始終處於反對的地位，而終於成了全面和平實現的障礙。

汪主席曾經說過：

「如果重慶方面，不倡言抗戰到底，為和平之障礙，則這一次簽定條約，必然完成得更為迅速；而且有許多方面的顧慮，都可以省略了去。因為重慶方面倡言抗戰到底，為和平之障礙，以致日本對國民政府商量簽訂和平條約的時候，對重慶方面不得不依然繼續戰爭。於

是在繼續戰爭之中，日本所認為不得不行的為，也就不得不繼續存在。這在國民政府固然感覺痛苦，在日本也非其本願；這種罪孽，不得不不要重慶方面來承受。」（見條約簽訂後以院長資格對記者的談話）

實在，因為重慶的倡言抗戰到底；便形成一面繼續戰爭，一面進行和平的局面；因為重慶方面不能和國民政府採取一致的對外態度，所以在和平運動的進程中增多困苦，條約的實行也不能像預期的那麼迅速。關於這一點，林部長也說過：

「老實說，如果二十七年底重慶方面稍肯虛心接受留電建議，俾全面和平得以實現，則早已開始撤兵，而全國治安，漸次確立，亦快已撤兵完畢了。今日兵猶未撤，重慶不能辭其咎。今後何時實現，重慶更應負其責。在全面和平尚未實現，撤兵尚未完了之前，日本軍隊為謀其安全維持治安，本來是國際公法之所許。基本條約第四條約定在此期間，緊密協力，亦非單獨行之。且此實因未能撤兵而起，為求事態之改善，與期間之收縮，我們更應努力於全國治安之確立，與全面和平之促成。」

雖然在附屬議定書的第一條就規定「中華

民國政府諒解日本國在中華民國領域內繼續現在從事之戰爭行為之期間內，隨上述戰爭行為之實行，有特殊事態之存在。」可是這種特殊事態是執迷抗戰的重慶所造成的，這種責任，原不是和平運動者所應當負的。如今條約裏所規定的種種事情，所以不能立即全部實現，多數原因是為了戰爭的繼續進行。倘使戰爭能及早結束，全面和平能及早做到，當然條約也一定能全部實行。

二

根據以上所說，我們可以決斷地說，要使條約全部實行，必先促成全面和平。而與促成全面和平，必須掃除和平的障礙。換一句話說，就是要使反對和平，阻撓復興的重慶政權及早崩潰。

在這裏，我要補充解釋一下，我以上所說的全面和平，似乎有點和全國統一相混之嫌，而我的意思，也確實偏於全國的對外態度而言，就是說停止戰爭，全國在一個政府，一個領袖之下，一致主張對外和平，當然，真正的國際和平總是全面的，決不是局部的。

至於怎樣才能實現全面和平，我們向來的

主張是期望重慶當局的覺悟，可是這種期望現在已無須再以熱誠乃至癡心來繼續了。關於重慶當局的沒有覺悟的意向，林部長曾經這樣說過：

汪先生發表談話之前，以最大的忍耐，期待重慶方面之覺悟；發表談話之後，還是以最大之忍耐，期待重慶方面之覺悟。六全大會召開之前，汪先生發表一文，根據總理遺教，說明對於中日關係之根本觀念及前進目標，並且評述數年來外交演變的經過。籌備中央政治會議之前，汪先生致電重慶諸同志（二十八年九月十七日），盼望認清前途路線，毅然改圖；青島會議籌備還都之前，汪先生致電蔣介石（二十九年一月十六日），還是期望他以國際民生為重；毅然決定大計，停戰言和；直至此次簽訂條約之前，汪先生再電蔣介石（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還是期望他大澈大悟。然而蔣介石所給我們的答復，只是手槍炸彈，只是暗殺陰謀。（見「和平運動之展望」）

這樣，我們對於重慶當局的期望還有什麼用處呢！但我並不是說因為重慶當局不肯覺悟，所以全面和平便不可能。因為重慶當局不覺

悟，重慶當局壓迫下的民衆是一定有一天會覺悟起來的。

對於重慶當局，我們不必再用期望的態度了。我們只應希望重慶壓迫下的民衆一致起來，向重慶當局作嚴厲的責問，響應和平運動，發動剷除和平運動的障礙。換一句話說，我們所應該注重的是運用政治的力量，來統一全國，打倒障礙，實現全面和平。

要運用政治的力量，發揮政治的力量，我認爲必須強化國民政府，就是要使國民政府有完全的主權，有充分的力量，而且能提供具體的事實。這也就是說，政府既然決定從局部和平着手，便須把局部和平做得像樣，然後才能够使政府治下的民衆更堅定對於和平的信念，更信賴政府，擁護政府，同時使抗戰區內的民衆更渴望和平，傾向政府，那末重慶政權的崩潰必不成問題，戰爭也可以及早結束，全面和平就能够開始，基本條約就能够全部實行。

但是怎樣才能強化國民政府，怎樣才能把局部和平做得像樣，這是一個重要問題。對於這個問題的解決，我的話又不得不回到關於條約的實行上去。我們雖然在全國尚未統一，全面和平還沒有實現的今日，不能看到條約的全

部實行，但爲了切望樹立榜樣，樹立和平的榜樣，深望在可能範圍之內，把條約盡量地盡心地實行起來。這次的條約，是中日雙方都有其義務和責任的，所以我們應該切實負起我們的責任，盡量以誠懇的態度來實行，同時，日本方面也如此。我們丟開一些瑣屑的事情不提，單就這次清鄉工作的實施來說，應該可以算作是中日雙方爲實現真正的局部和平，而以誠意的協力，來貫徹條約的精神的一個偉大的實驗。

在全面和平還沒有實現的時候，我們能否以中日雙方誠意的協力，在國民政府的領域內樹立和平的榜樣，充分表示合作的可能，於此當能得到事實的證明。

假定所得事實的證明能够和我們所預期的完全相符，那就是說已經在可能範圍內由盡量實行條約而開始實現了真正的局部和平。當真正的局部和平逐漸展開的時候，不消說，那也就是全面和平已開始進於實現的階段。那時候，我們可以斷然地說，中日基本條約一定能够做到全部實行，而中日永久和平也能够實現，中日合理的新關係也能够確立，同時，一定能夠有所貢獻於東亞新秩序的建立，有所貢獻於東亞復興的大業和東亞永久和平的奠定。

我國參加防共協定

中 央 導 報

自一九三六年日德簽訂防共協定以來，迄今已屆五週年。在這五年當中，國際局勢之機障不安，一天比一天加深，一方面是帝國主義的侵略壓迫加緊，一方面是共產國際的陰謀禍亂叢生，由於這兩種惡勢力的激發，遂演成最近一次的歐洲大戰。日德最先有此覺悟，在防共協定簽訂後，遂以反侵略和反共產的中堅自任，而在歐洲和東亞方面，分別展開新秩序建設之工作。現經五年之奮鬥，此種努力已獲莫大之發展，歐亞新秩序建設之初步工作，已將告成，不但在反帝工作上面獲致成效，即對防止共產國際之陰謀和防遏共產主義之流毒方面，其效力亦日見擴大。五年來，參加日德防共協定的，先後已有義大利和匈牙利等國，而最初只由日德兩國基於共同要求所簽訂的防共協定，因合於時代思潮和歐亞各國的實際需要，至此遂成爲一致之奮鬥目標，它的精神，已經跟着擴大到世界的每一角落，而在參加協定各單位方面，亦因此形成一種堅強的反共聯合戰線。這一種發展，無可否認的是新的歷史創造的記程碑，這是五年來歷史告訴我們的鐵的事實。

在東亞方面，最先遭受共產國際和帝國主義荼毒的是中國，雖然中國已經展開中華民族的解放運動，然而西歐帝國主義的侵略還是有加無已，雖然中國的國民革命運動已經樹立起三民主義的中心思想，然而共

產主義的流毒至今尚未完全肅清，因此，中國是在夾攻中奮鬥的一個國家。這一種艱苦的奮鬥，自民國十六年共黨叛背革命以還，一直未曾稍懈，雖然由於中國獨裁政治的形成，妨礙了它的發展，但反共則是革命者的一貫主張。所以，就國際方面論，中國可說是最先遭受共產國際荼毒的國家，也是最先起來反共的國家，因之，國際反共陣營的強化，是應該有着充沛的反共力量而一貫執行着反共任務的中國，起來參加的。所以中國和防共協定，實在有着一種當然的關聯。

因着這層關係，日德義三國於防共協定五週年紀念之前夕，特邀請我國參加；并於月之二十五日在柏林舉行盛大國際會議，決定延長協定五年，繼續有效，以制裁共產國際之蠢動，而使國際防共陣營益趨於堅實。這裏，我們應該明瞭的是，當前的國際局勢，較之五年前更爲動盪不甯，共產國際的陰謀禍亂，益見猖獗，降至最近，由於利害關係，帝國主義更和共產國際合爲一流了，這對於人類的安甯秩序是一種大威脅，同時也鞭策防共國家更趨積極，加緊建設工作。因此，國際防共協定實有繼續存在和強化的必要。在這個課題上，防共協定的時效宣告延長了，作爲東亞防共中心支柱的中國，本於一貫之方針，毅然加入了這一爲人類謀福祉的聯合戰線。

我們還須要注意，反共原爲我國根本國策，民國十六年以還，主席始終以反共爲救國之根本要着，努力不懈。國府遷都後，和平運動在

主席的領導下，入於實踐階段，而反共建國之口號，亦漸次行動化。現在渝共的殘餘勢力日蹙，共產國際的陰謀日益敗露，距離完成國策的時期，已經不遠了。此次我國參加國際防共協定，可說是我國反共建國的國策已在國際間發生了強大的作用，而和國際反共的戰線作進一步之聯繫。

我們相信，中國參加防共協定之後，國際的地位固然由此增強，反共建國的根本國策，亦將由此推進到更樂觀的階段。（誠）

日本臨時議會之成果

日本第七十七屆臨時議會，十一月十六日開幕，二十日閉幕，在五日議事日程中，環繞在日本的國際形勢異常複雜，主要事件，為日特使來栖氏在美之折衝日美關係。日美關係，既如日臨時議會開會期中之重大事件；則議會之動向，自足影響日美關係之現況無未來，此不能不特別注意者一。

日本之國策，對外係連結兩個鐵環，一為世界新秩序之建設，一為東亞新秩序之建設。東亞新秩序固為世界新秩序之一環，但亦可解說為有其本然之性格。前者以日德義同盟象徵其合作的意義，後者，以中日滿三國宣言象徵其合作意義。東亞新秩序之本然性格，以洲別為界限，但仍不離建設世界之本原，是則日本國策之出發點係二而一，一而二，此不能不特別注意者二。

日本對於歐戰，素採客觀立場，即持不介入主義。所謂不介入主義，為避免歐戰波及遠東之解釋，譬如促請遠東各交戰國之軍隊撤離，對蘇簽訂中立條約等是。日本不特過去保持此立場，即現在亦復如是，此不能不特別注意者三。

因此之故，日本不能不在議會開會期間向世界披瀝其意見，於此，結成東條首相之三原則：

- (一) 對於妨害解決中日事變之國家，日本必排除之。
- (二) 要求各國恢復對日經濟關係。
- (三) 防止歐戰之波及東亞。

第一點，係針對美國推動聯結英國干涉東亞事件之行動；第二點，係針對美國對東亞包圍之企圖，促使其注意東亞新秩序之性格與世界新秩序所具之涵義；第三點，係表明東亞之立場非在求戰，乃在求和平。檢討日臨時議會之收穫，除在表明日本之立場而外，尚有關於與國府合作共同努力之信念之闡揚。東亞外相對於「決協助國民之強化」之特指，尤足增強中國民衆對東亞新秩序建設之決心。

國民政府還都以後，對東亞新秩序建設目標，政府與民衆已獲得基本信念，此基本信念之演成，係由下述三點軌跡：

- (一) 近衛聲明，指出中日合作出於善鄰友好，共同防共，經濟提攜。
- (二) 中日基本關係條約，列明中國有分担建設東亞新秩序之責任，而日本所求者，亦在於此，而不在于割地，賠款。
- (三) 本年六月二十三日汪院長與近衛之共同聲明，日本決協助國民政府強化。

中國國民有此信念，日本朝野間亦有此信念，此信念之展延，遂構成東條首相與東鄉外相關於助強化國府之演說。

總之，日本國策為不可變易者，觀日議會之決議。如加強對國際行動，迅速通過預算案等，即可知之。換言之，日臨時議會之決議，實可視為日本國策不變之又一肯定也。（維）

現代史料

東條及東鄉在日議會演詞

本年十一月，日政府為應付緊張之內外形勢，特奏請召開第七十七屆臨時議會。會期共五天，十五日召集，十六日貴衆兩院成立，十七日會議開始，二十日完成議事，廿一日上午十一時在貴族院舉行閉幕式。十七日東條首相及東鄉外相均在議會發表演說，其所陳述，有關於國際局勢者甚大，爰錄誌之：

東條首相演詞

「值目下時局嚴重之際，舉行第七十七屆臨時議會，於開幕式時，蒙天皇頒賜優渥訓語，誠不勝惶恐感激之至。予乘此機會，就政府實行國策事宜，坦白披瀝所信，願各位予以協助，舉國一致以鐵石之意志克服未曾有之困難，以安聖慮。一觀目下環視日本之世界情勢，中國事變，因前線英勇將士之奮鬥，及後方國民之熱誠推動，收獲莫大戰果，渝方抗戰，日趨低下

，他方面國民之建設逐漸進展，現今多數友好各國，已與國民政府恢復外交關係，事變之解決已入最後階段。但援渝諸國之經濟的軍事的策動，仍在妨害日本解決事態。至於北方，自本年六月德蘇開戰以來，事態漸告激化，事態之推移，日本不得不予以關心，故為安定我北方計，採取萬全之措置。南方則日軍已於去年進駐北部越南，繼又簽訂日越經濟協定，調停泰越糾紛，日越兩國友好密切關係，漸見增進，日本對南方之和平進展行將就緒，但因英美荷各國之增強軍事及經濟勾結，致日荷經濟談判陷入僵局，對日本在太平洋地位，予以重大威脅，故日本乃與維希政府，簽訂日越聯防協定，根據此協定，於七月抄增兵南部越南。詎英美荷各國，對日本此種自衛措置，表示疑懼，美國即凍結日本資產，由於實

際上採取全面對日禁運，以日本為目標，實施經濟封鎖，並積極增加其軍事威脅。蓋非交戰關係國家間之經濟封鎖，較諸武力戰，實為雖勝猶劣之敵性行為，固不待言。如此行為，不僅阻害日本解決中日事變之企圖，抑且影響日本之生存，日本對之，決不能漠視。但志在和平之日本，雖形勢如是，仍隱忍自重，忍所難忍，極力企圖以外交交涉，克服危局，和平解決事態。但目前尚未能達成此目的，故日本目前，實已臨於決定百年大計之重大局面中。日政府本發願以來，成為國是之愛好和平精神，擁護日本之生存與權威，為建設東亞新秩序起見，現尚在外交上傾注全力。日本所期望之目的有下列三項

一、第三國不妨害日本解決中日事變之方針
二、日本週圍各國，不對日本進行直接軍事上之威脅，自不待言，且須解除經濟封鎖一類之敵性行為，恢復經濟上之正常關係。
三、極力防止歐戰擴大戰禍波及東亞。
此種目的，若能以外交交涉貫徹之，予深信不僅為日本，即為世界和平計，亦為一幸事。但由以往之情形觀之，交涉之成否，尚難逆料，故日政府預設前途之一切障礙，整備應付之一切準備，以期實行日本既定國策於萬全之途。具有保全國家生存決意之日本，在二千六百年來悠久之歷史中，實已臨於空前國家興廢存亡之關頭，故政府深念及此，決盡全力以應付之。不論事態之發展如何，惟有完成實行日本既定國策於萬全之途。具有保全國家生存決意之日本，高度國防國家體制，殆為目前之急務。因此必須以國民組織為基調將產業經濟之能力發揮至最高度，實為最切迫者。一方政府對於維持國民生活，亦須講求萬全之策。予衷心所望者。為全國國民深信日本已臨於一大飛躍之時期，前途發展無量，並能分担今日之困苦，而向贊助偉業之途邁進。政府對政治經濟之運用，亦決實行各項改革整備，當實施之際，不徒拘於理想，決適應事態，將各專門機能之有機能發揮至最大限度。予深信全國國民，必能認識政府意志之所在，而積極協助政府。此次政府提出之預算案，主要者乃係為應付現下緊迫事態之必要經費。又提出法案，亦僅限於目

下所緊要者，甚盼諸君能諒解政府之意旨所在，慎重協議，予以贊助。最後對中華民國國民政府及滿洲帝國之對日協助，深致謝忱。又對盟邦德義兩國之偉大功業，深表慶意。並願其與日本共同努力完成建設世界新秩序。本大臣處此重大時局，得與諸君攜手贊成大政，深覺榮幸，並感責任之重大。夫欲突破難局，克服時艱，必須全國國民，集中總力，始可有成。故深盼諸君，予以支援。」

東 鄉 外 相 演 詞

「余此次肩負日本外交之重任，茲就日本政府之外交方針，略述所見，深為欣幸。日本對外國策之基本方針在謀確立東亞正義之和平，以增進世界人類之福祉，此無須贅言者也。日本自明治維新以來，其得以伸張國運者，亦不外乎立於此大義上，不斷努力所致。回顧過去七十餘年間，日本幾度克服國難，其中日俄一役，實為排除東亞和平，障礙舉國決鬥之偉大事業。邇來日本已成為東亞安定勢力，而從事活動，並正向確立東亞正義之新秩序，向貢獻世界和平大業

之途邁進。德義兩國與日本意圖相符，先成立三國同盟，在過去一年餘期間，對於建設東亞及歐洲之新秩序，以及防止戰爭之擴大，已有莫大之貢獻，此為各位所深知者。滿洲帝國自建國以來，國礎漸告鞏固，承認該國之國家，已達十三國之多。日本為予滿洲以根本的打擊計，決繼續作戰，並決以此為處理中日事變之基本方針。日本與國民政府之間，已訂立中日新關係基本條約，日本政府決協助國民政府之強化。日本處理中日事變之際，所極關心者，即北方及南洋方面。曩日歐洲戰爭勃發時，日本由維持東亞全面和平之見地，為防止戰禍波及東方起見，曾盡各種之努力，本年四月訂立之日蘇中立條約，亦由該方針所產生，實為企圖確保北方之安全者。其後德蘇間雖已發生戰事，但日本仍堅持維持北方安全之態度。顯示日本對於構成擾亂和平一類之因素，及發生威脅日本權益一類之事態，始終謀予以防止者。至於南方，日政府前曾出面調停泰越糾紛，並與越南樹立政治上經濟上之緊密關係。嗣越南調圍之國際情勢，漸呈妨害越南安全，威

脅東洋和平，及日本安全之形勢，日本為謀應付計，乃訂立日越聯防協定書，並遣派芳澤大使，赴該地方努力促成日越間緊密關係，並與泰國強化經濟關係，交換大使，赴該地努力促成鞏固兩國間提攜。但第三國方面之惡意宣傳，指日本有侵略該方面之意圖，實出意外。予深信東亞各民族，必能了解日本之誠意，為建設新秩序而與日本努力。以上所述，日本對處理中日事變及確立東亞新秩序，實已傾注真誠之努力。迨日軍根據日越聯防之協定書，而於本年杪進駐越南南部後，英美兩國認為此舉，為對其本國領域之威脅，而凍結日本在兩國之資產，出於事實上等於斷絕經濟關係之措置，英國各自治領殖民地，均起而響應，荷印亦追隨於後，英美又誘使澳洲荷印，採取對日保衛之姿勢，於是日本週圍國際情勢，日趨緊逼，實極形嚴重，對於日本之生存，有極大之影響。目前深望各方面注意者，即為日本不顧此種情勢，一向以維持太平洋及世界全面之和平，迴避最惡事態之崇高動機，傾注最善之努力，以圖達成

此種目的。中日事變勃發以來，日美關係，即趨於惡化，且日形嚴重，若置之不顧，則勢之所趨，必致釀成最惡事態，則太平洋各國，及全世界人類，均將遭受莫大慘禍。日本有鑒於此，特於本年四月以來，與美國政府進行關於調整日美間顯之折衝，日本前內閣，因鑒於今後局勢之迫切，雖努力以謀成立日美協定，但彼我意見，終未見一致，現內閣為挽救國際危局，決定繼續進行日美會談，現正在交涉中，關於其內容，目下尚未便詳告。若美國政府與日本同樣祈念世界之和平，且諒解日本之資源需要，及日本在東亞所處之地位，且對東亞事態加以適應切實之考慮，則成立日美協定，並非難事。然彼我之見解，由半年來之談判中，已略可明瞭，由技術方面觀之，今後之交涉，似不需費時日。此在美國方面，當亦明瞭。形勢如是，日本政府盡最善之協力，以謀交涉之成立，然日本妥協之態度，亦自有其限度。若

有感於日本之生存或毀損日本之權威時，則決以毅然之態度排除之，此固無俟言者。關於此點，予以十分決意，進行交涉。今日日本已瀕於未曾有之難局，必須舉國一致團結，共謀克服國難。軍部與外交原為

一體，內政與外交，又具有表裏之關係，故今日尤深覺有官民一致傾舉國家總力以赴之必要。如上所述，率直披瀝予之見解，於茲切希一萬萬同胞，予以支援及協力。」

國際日曆(下)

惠風

——各國重大紀念節慶暨元首生誕及逝世——

玖月

- 一 美利堅：九月之第一個星期
一：勞働節
- 二 聖瑪利諾：共和國元首節(國慶節)
- 三 古巴：國慶節(革命紀念，一九三三年)
- 四 埃及：王后發列發(Farida)生誕(一九二一年)巴拿馬：勞働節
- 五 南斯拉夫：國王彼得二世(Pierre II)生誕(一九三三年)
- 六 比利時：王子波多恩 Bondoin 生誕(一九三〇年)——巴
- 西：獨立紀念(一八三二年)
- 一 加拿大：勞働節
- 八 尼加拉瓜：獨立紀念
- 十四 保加利亞：王子命名節
- 十五 哥斯達利加，危地馬拉，宏都拉斯，尼加拉瓜，薩爾瓦多：國慶節(獨立紀念，一八二一年)——義大利：王子漢勃脫 Humbert 生誕(一九〇四年)
- 十六 墨西哥：獨立紀念(一八一〇年)
- 十八，九 智利：獨立紀念(一八一〇年)
- 二十 泰國：國王麥黑杜爾 Ananda Mahidol 生誕(一九二五年)
- 廿三 日本：秋祭皇綏祭
- 廿四 土耳其：總統伊斯美 Ismet Inonu 生誕(一八八四年)
- 廿六 丹麥，冰島：國王克利斯汀十世 Christian X 生誕(一八七〇年)
- 廿九 巴拉圭：大賈谷戰爭勝利及陣亡將士追悼紀念(一九三二年)
- 三 保加利亞：國王鮑里斯三世登位紀念(一九一八年)
- 五 保加利亞：獨立紀念(一九〇八年)——葡萄牙：共和國成立紀念(一九一〇年)
- 六 德意志：感恩節——土耳其：革命軍進駐斯坦保爾 Sтамбул 城紀念(一九二三年)
- 八 秘魯：海軍節
- 九 赤道國：瓜阿基爾 Guayaquil 獨立紀念(一八二〇年)
- 十 中國：國慶紀念(雙十節，一九一二年)——古巴：國慶節(一八六八年)
- 十二 美利堅：美洲新大陸之發現，一四九二年，(哥倫布日)
- 一 古巴：種族日(一四九二年)——西班牙，美洲西班牙語國：種族日
- 十五 阿富汗：國王查黑爾 Mah. Zahir Shah 生誕(一九一四年)
- 十七 日本：神嘗祭
- 廿五 羅馬尼亞：國王米歇爾一世 Michael I 生誕(一九二一年)——伊朗：王子李查生誕(一九一九年)
- 廿八 義大利：法西斯進軍羅馬紀念(一九二二年)——哥倫比亞，委內瑞拉：波利伐節
- 廿九 土耳其：共和國成立紀念(一九二三年，國慶節)
- 卅一 南斯拉夫：海軍節
- 拾壹月
- 一 保加利亞：王后命名節——利比里亞：感謝祭日
- 二 巴西：死亡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 | 比利時：國王里奧波三世生誕(一九〇一年)——日本：明治天皇誕辰(一八五二年)——巴拿馬：哥倫比亞：獨立紀念(一九〇三年) | 四 | 義大利：勝利節——美利堅：十一月之第一個星期一後之第一個星期三：選舉日(國慶節) | 五 | 瑞典：國王蓋斯泰夫二世 Gustave Adolphe II 逝世紀念(一六三二年) | 六 | 蘇聯：無產階級革命紀念(一九一七年) | 七 | 羅馬尼亞：國王命名節 | 八 | 德意志：國社黨運動先烈殉難紀念 | 九 | 危地馬拉：總統薩必哥 Jose Ubico 生誕(一八七九年) | 十 | 加拿大，摩納哥：休戰紀念，勝利節(一九一八年)——哥倫比亞：卡薩若納 Carthage 獨立紀念(一八一一年) | 十一 | 美利堅：十一月最後之星期 | 十二 | 中國：國父誕辰(一八六六年) | 十三 | 保加利亞：王后伊奧娜 Iona 生誕(一九〇七年)——埃及：愛國節 | 十四 | 比利時：國王里奧波三世節——巴西：共和國成立紀念(一八八九年)——泰國：國王加冕典禮紀念(三天，一九二六年) | 十五 | 墨西哥：民族解放運動紀念(一九一〇年) | 十六 | 日本：新嘗祭 | 十七 | 葡萄牙：總統卡蒙那 A. O. de Fragoso Carmona 生誕(一八六九年) | 十八 | 巴拉圭：立憲紀念(一八七〇年) | 十九 | 美利堅：十一月最後之星期 | 二十 | 義大利：國王愛麥虞限三世 Victor Emmanuel III 生誕(一八六九年)——瑞典：王子蓋斯泰夫生誕(一八八二年) | 二十一 | 中國：國父誕辰(一八六六年) | 二十二 | 保加利亞：王后伊奧娜 Iona 生誕(一九〇七年)——埃及：愛國節 | 二十三 | 比利時：國王里奧波三世節——巴西：共和國成立紀念(一八八九年)——泰國：國王加冕典禮紀念(三天，一九二六年) | 二十四 | 墨西哥：民族解放運動紀念(一九一〇年) | 二十五 | 日本：新嘗祭 | 二十六 | 葡萄牙：總統卡蒙那 A. O. de Fragoso Carmona 生誕(一八六九年) | 二十七 | 巴拉圭：立憲紀念(一八七〇年) | 二十八 | 美利堅：十一月最後之星期 | 二十九 | 義大利：國王愛麥虞限三世 Victor Emmanuel III 生誕(一八六九年)——瑞典：王子蓋斯泰夫生誕(一八八二年) | 三十 | 中國：國父誕辰(一八六六年) | 三十一 | 保加利亞：王后伊奧娜 Iona 生誕(一九〇七年)——埃及：愛國節 | 三十二 | 比利時：國王里奧波三世節——巴西：共和國成立紀念(一八八九年)——泰國：國王加冕典禮紀念(三天，一九二六年) | 三十三 | 墨西哥：民族解放運動紀念(一九一〇年) | 三十四 | 日本：新嘗祭 | 三十五 | 葡萄牙：總統卡蒙那 A. O. de Fragoso Carmona 生誕(一八六九年) | 三十六 | 巴拉圭：立憲紀念(一八七〇年) | 三十七 | 美利堅：十一月最後之星期 | 三十八 | 義大利：國王愛麥虞限三世 Victor Emmanuel III 生誕(一八六九年)——瑞典：王子蓋斯泰夫生誕(一八八二年) | 三十九 | 中國：國父誕辰(一八六六年) | 四十 | 保加利亞：王后伊奧娜 Iona 生誕(一九〇七年)——埃及：愛國節 | 四十一 | 比利時：國王里奧波三世節——巴西：共和國成立紀念(一八八九年)——泰國：國王加冕典禮紀念(三天，一九二六年) | 四十二 | 墨西哥：民族解放運動紀念(一九一〇年) | 四十三 | 日本：新嘗祭 | 四十四 | 葡萄牙：總統卡蒙那 A. O. de Fragoso Carmona 生誕(一八六九年) | 四十五 | 巴拉圭：立憲紀念(一八七〇年) | 四十六 | 美利堅：十一月最後之星期 | 四十七 | 義大利：國王愛麥虞限三世 Victor Emmanuel III 生誕(一八六九年)——瑞典：王子蓋斯泰夫生誕(一八八二年) | 四十八 | 中國：國父誕辰(一八六六年) | 四十九 | 保加利亞：王后伊奧娜 Iona 生誕(一九〇七年)——埃及：愛國節 | 五十 | 比利時：國王里奧波三世節——巴西：共和國成立紀念(一八八九年)——泰國：國王加冕典禮紀念(三天，一九二六年) | 五十一 | 墨西哥：民族解放運動紀念(一九一〇年) | 五十二 | 日本：新嘗祭 | 五十三 | 葡萄牙：總統卡蒙那 A. O. de Fragoso Carmona 生誕(一八六九年) | 五十四 | 巴拉圭：立憲紀念(一八七〇年) | 五十五 | 美利堅：十一月最後之星期 | 五十六 | 義大利：國王愛麥虞限三世 Victor Emmanuel III 生誕(一八六九年)——瑞典：王子蓋斯泰夫生誕(一八八二年) | 五十七 | 中國：國父誕辰(一八六六年) | 五十八 | 保加利亞：王后伊奧娜 Iona 生誕(一九〇七年)——埃及：愛國節 | 五十九 | 比利時：國王里奧波三世節——巴西：共和國成立紀念(一八八九年)——泰國：國王加冕典禮紀念(三天，一九二六年) | 六十 | 墨西哥：民族解放運動紀念(一九一〇年) | 六十一 | 日本：新嘗祭 | 六十二 | 葡萄牙：總統卡蒙那 A. O. de Fragoso Carmona 生誕(一八六九年) | 六十三 | 巴拉圭：立憲紀念(一八七〇年) | 六十四 | 美利堅：十一月最後之星期 | 六十五 | 義大利：國王愛麥虞限三世 Victor Emmanuel III 生誕(一八六九年)——瑞典：王子蓋斯泰夫生誕(一八八二年) | 六十六 | 中國：國父誕辰(一八六六年) | 六十七 | 保加利亞：王后伊奧娜 Iona 生誕(一九〇七年)——埃及：愛國節 | 六十八 | 比利時：國王里奧波三世節——巴西：共和國成立紀念(一八八九年)——泰國：國王加冕典禮紀念(三天，一九二六年) | 六十九 | 墨西哥：民族解放運動紀念(一九一〇年) | 七十 | 日本：新嘗祭 | 七十一 | 葡萄牙：總統卡蒙那 A. O. de Fragoso Carmona 生誕(一八六九年) | 七十二 | 巴拉圭：立憲紀念(一八七〇年) | 七十三 | 美利堅：十一月最後之星期 | 七十四 | 義大利：國王愛麥虞限三世 Victor Emmanuel III 生誕(一八六九年)——瑞典：王子蓋斯泰夫生誕(一八八二年) | 七十五 | 中國：國父誕辰(一八六六年) | 七十六 | 保加利亞：王后伊奧娜 Iona 生誕(一九〇七年)——埃及：愛國節 | 七十七 | 比利時：國王里奧波三世節——巴西：共和國成立紀念(一八八九年)——泰國：國王加冕典禮紀念(三天，一九二六年) | 七十八 | 墨西哥：民族解放運動紀念(一九一〇年) | 七十九 | 日本：新嘗祭 | 八十 | 葡萄牙：總統卡蒙那 A. O. de Fragoso Carmona 生誕(一八六九年) | 八十一 | 巴拉圭：立憲紀念(一八七〇年) | 八十二 | 美利堅：十一月最後之星期 | 八十三 | 義大利：國王愛麥虞限三世 Victor Emmanuel III 生誕(一八六九年)——瑞典：王子蓋斯泰夫生誕(一八八二年) | 八十四 | 中國：國父誕辰(一八六六年) | 八十五 | 保加利亞：王后伊奧娜 Iona 生誕(一九〇七年)——埃及：愛國節 | 八十六 | 比利時：國王里奧波三世節——巴西：共和國成立紀念(一八八九年)——泰國：國王加冕典禮紀念(三天，一九二六年) | 八十七 | 墨西哥：民族解放運動紀念(一九一〇年) | 八十八 | 日本：新嘗祭 | 八十九 | 葡萄牙：總統卡蒙那 A. O. de Fragoso Carmona 生誕(一八六九年) | 九十 | 巴拉圭：立憲紀念(一八七〇年) | 九十一 | 美利堅：十一月最後之星期 | 九十二 | 義大利：國王愛麥虞限三世 Victor Emmanuel III 生誕(一八六九年)——瑞典：王子蓋斯泰夫生誕(一八八二年) | 九十三 | 中國：國父誕辰(一八六六年) | 九十四 | 保加利亞：王后伊奧娜 Iona 生誕(一九〇七年)——埃及：愛國節 | 九十五 | 比利時：國王里奧波三世節——巴西：共和國成立紀念(一八八九年)——泰國：國王加冕典禮紀念(三天，一九二六年) | 九十六 | 墨西哥：民族解放運動紀念(一九一〇年) | 九十七 | 日本：新嘗祭 | 九十八 | 葡萄牙：總統卡蒙那 A. O. de Fragoso Carmona 生誕(一八六九年) | 九十九 | 巴拉圭：立憲紀念(一八七〇年) | 一百 | 美利堅：十一月最後之星期 |
|---|--|---|--|---|--|---|--------------------|---|------------|---|-----------------|---|---------------------------------|---|---|----|--------------|----|----------------|----|-----------------------------------|----|--|----|---------------------|----|--------|----|--|----|-----------------|----|--------------|----|--|-----|----------------|-----|-----------------------------------|-----|--|-----|---------------------|-----|--------|-----|--|-----|-----------------|-----|--------------|-----|--|----|----------------|-----|-----------------------------------|-----|--|-----|---------------------|-----|--------|-----|--|-----|-----------------|-----|--------------|-----|--|-----|----------------|----|-----------------------------------|-----|--|-----|---------------------|-----|--------|-----|--|-----|-----------------|-----|--------------|-----|--|-----|----------------|-----|-----------------------------------|----|--|-----|---------------------|-----|--------|-----|--|-----|-----------------|-----|--------------|-----|--|-----|----------------|-----|-----------------------------------|-----|--|----|---------------------|-----|--------|-----|--|-----|-----------------|-----|--------------|-----|--|-----|----------------|-----|-----------------------------------|-----|--|-----|---------------------|----|--------|-----|--|-----|-----------------|-----|--------------|-----|--|-----|----------------|-----|-----------------------------------|-----|--|-----|---------------------|-----|--------|----|--|-----|-----------------|-----|--------------|-----|--|-----|----------------|-----|-----------------------------------|-----|--|-----|---------------------|-----|--------|-----|--|----|-----------------|-----|--------------|-----|--|-----|----------------|-----|-----------------------------------|-----|--|-----|---------------------|-----|--------|-----|--|-----|-----------------|----|--------------|

大事 日 誌

國內

十一月 十九日

汪主席警署「廉明勇敢」四字為縣政人員訓練所所訓。中委陳樂君為中央醫院第二分院發起募捐。杭市府舉行清潔總檢查。京記者俱樂部結束。全國社會事業協會設立上海推行部。

二十日

中央政治委員會舉行第七十一次會議，通過公務員薪給加成提高辦法及派陳羣羅君強獎仲雲等赴日參加與亞同盟大會等案。東聯南京分會擴大徵求會員。

二十一日

軍委會調整機構，一二廳裁撤，第三廳改為經理總監署。南京特別市黨部肅電 主席失誠擁護新國民運動。中日文化協會滬分會舉辦之與亞聯盟警畫展覽會開幕。廣州市長周化人兼任自衛

警團總團長。浙省府舉行第四次例會，更調長興海鹽兩縣長。

二十二日

中央軍校舉行第一次校務會議，汪兼校長親臨主持。立法院舉行第五十三次會議，通過修正商會法等案。上海新聞記者公會召開等一次全體理事會議。中日文化協會舉行第十九次常務會議。隨海線東西段開始通車。

二十三日

中日文化協會舉行弘法大師銅像樹立典禮。清鄉區宣傳觀察團抵錫。江海關新稅務司赤谷就職。

二十四日

東亞聯盟思想運動擴大宣傳週開始。京市各中小學生舉行第二屆國民體操大會。蘇皖兩省審計處正式成立。西班牙公使抵京。中央黨部舉行第八十二次總理紀念週，梅思平報告物資

統制。航空署長陳昌祖返京。

二十五日

我國參加防共協定，褚外長發表談話。行政院舉行第八十七次會議，通過由糧管會月撥平米救濟京市小學教員及加派陳羣為東亞經濟懇談會首席代表等案。

國外

十一月 十九日

日本九州等處發生地震，屋毀四間，死傷四人。日衆院通過四億一千六百萬之昭和十六年追加預算案。美收用德貨船與登華爾特號。英駁回印度要求設自治領。智利巴西兩國簽訂商務協定。

二十日

日東鄉外相謁日皇，就所管事項有所啓奏。日輪昭德丸失事，船長伊藤等十二人殉難。日美舉行第三次會談。日駐泰大使訪泰外長。赫爾聲明中止援法。

二十一日

日臨時議會閉幕，東條首相發表聲明。

菲島演習燈火管制。

匈牙利慶祝參加三國公約紀念。

華府舉行英美澳三國會談。蘇軍利用運兵機自例爾格勒撤退。

二十二日

智利急進派閣員辭職。德攻佔蘇工業中心羅斯托夫。林白飛行記錄被取消。蘇軍退入新防線，莫斯科益危。羅馬尼亞加入防共協定。

二十三日

美貨船在澳洲聯邦領海內觸水雷沉沒。西貢美領館被投炸彈。德供給芬蘭大量穀物。蘇駐美大使李維諾夫偕隨員抵報達。

二十四日

日政府召開臨時地方長官會議。防共協定五週年紀念，柏林舉行重要會議。荷印日僑乘輪返日。

二十五日

柏林會議議決，防共協定延長五年。日大政翼贊會召開「打破難局演講會」。中東各國代表集開羅會議，商限制消費問題。

中日文化協會譯叢編譯委員會編

譯叢

雜誌的精華

翻譯的總匯

第二卷 第四期 目錄

十一月二十五日出版

東亞聯盟運動特輯

東亞聯盟運動的意義和目的	石井文雄
建設東亞新秩序與日本國體	川村宗嗣
東亞共榮圈建設策	高木友三郎
中日經濟提攜與中國民族性	桑島主計
中日文化交流的一面	武內義雄
東條戰時內閣成立	
東條內閣的性格	廣瀨英太郎
東條內閣的使命	新井健夫
東條內閣的時代性	丸山幹治
臨時議會之意義	白木正之
清鄉工作之成績	松平健
新中國的經濟建設	馬場鐵太郎
三井財閥論	通口弘
人物評論	
東條首相論	菊地八郎
東鄉茂德談	伊田篤雄
奧村宗光剪影	毛里英於菴
安藤紀三郎中將	野山草吉
論壇(一)東條戰時內閣成立	非常戰時內閣(國民新聞)——新
內和外交(外交時報)	東條內閣成立、朝日新聞——臨時
新聞的期待(讀賣新聞)	(二)臨時議會的新使命——臨時
議會意義(中外商業新聞)	發揮議會精華(國民新聞)——
改組國策會社(報知新聞)	(三)日美交涉和包圍陣——
對美實行自衛(東京日日新聞)	送芳澤大使(朝日新聞)——
對美實行自衛(國民新聞)	資料：東條新閣成立——
縮短修學年限——食糧緊急對策	
在山峽裏(小說)	大野葦平

中央導報 週刊

每冊定價 國幣一角

出版者

中央導報社

南京新街口
宣一傳部三樓

印刷者

中華美術印刷公司

南京 豐富路三〇七號
上海周家嘴路保定路口

發行者

中央書報發行所

南京 中山東路一〇七號
電話 一一八八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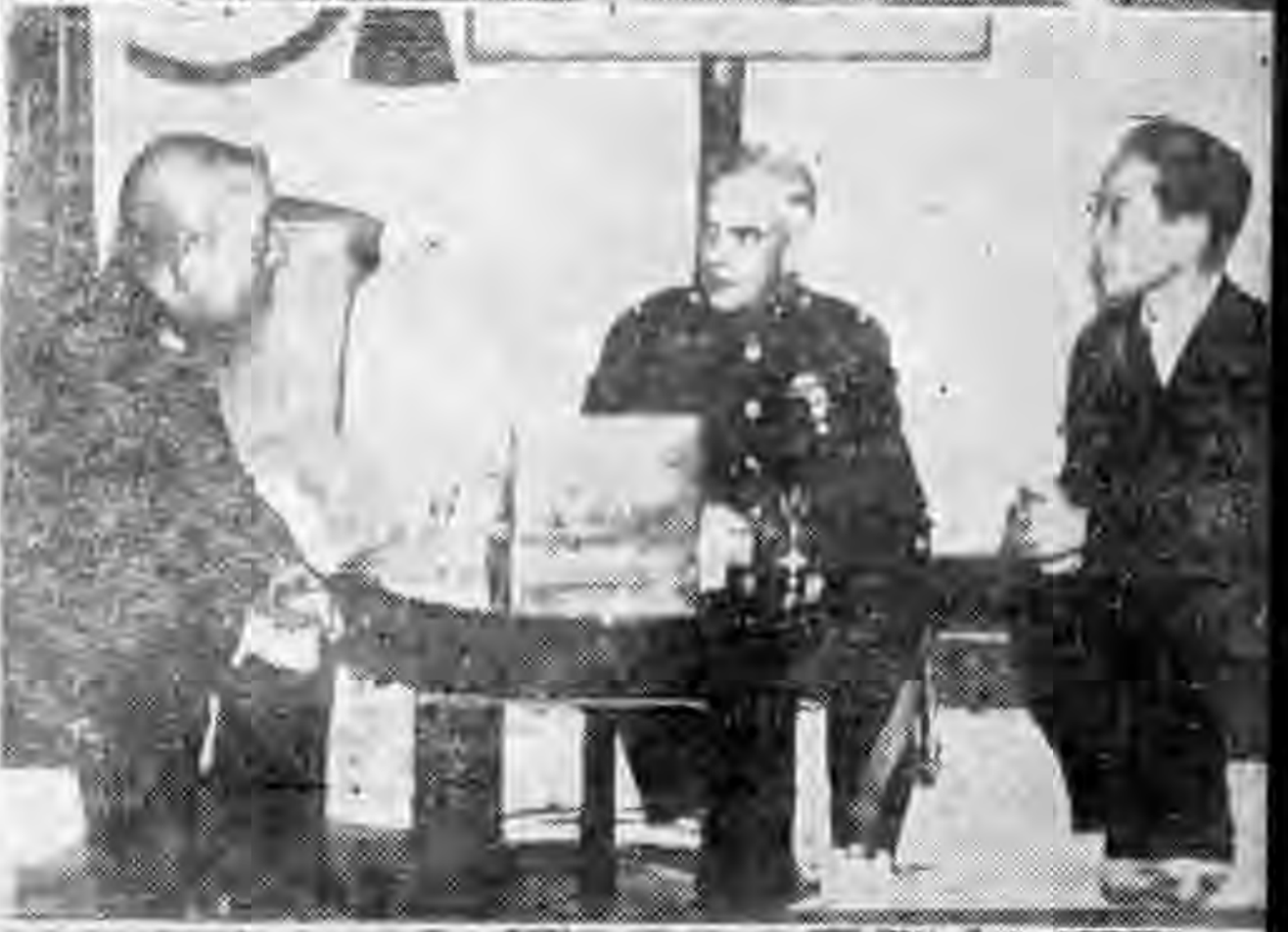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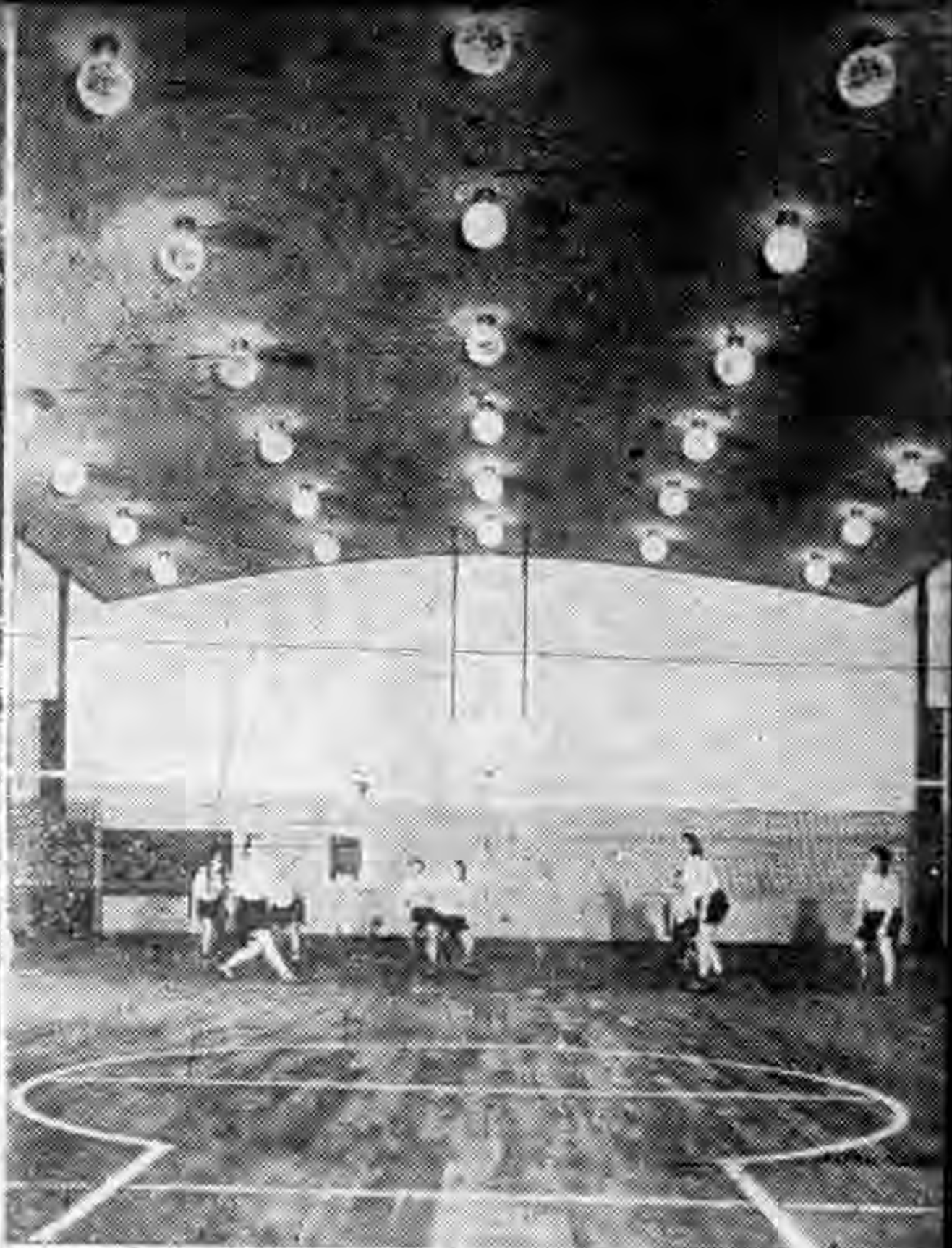
訂閱價目 (內在費郵)

全	年	國內及日本		香港澳門	歐美南洋
		每	三個月		
元	元	四角五分	一元三角	六角	八角五分
元	元	二元五角	一元八角	三元五角	二元五角
元	元	七元	五元	十元	十元

本刊徵稿簡則

- 一、本刊論著譯述文藝及漫畫欄歡迎投稿
- 二、稿費每千字國幣五元至二十元漫畫每幅二元至十元
- 三、來稿不論文字圖畫本刊有改動權
- 四、來稿除附足退回郵資外刊載與否概不退還
- 五、來稿請示真實姓名及通訊處發表時署名為便

▲宣傳部登記證京誌字第壹號



(右上)日本工廠女工業餘健身之體育館(右中)美駐滬麥令斯部隊撤退前指揮官哈瓦特訪日海軍司令古賀辭行(右下)錫得尼市之澳軍行列(左上)西班牙駐華公使麥唐納呈遞國書後在國府禮堂前與汪主席合影(左中)汪主席於十一月廿六日在官邸接見中外記者發表中日締約一年來之感想(左下)英軍在馬來島登陸

